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WIDE WORLD ASSETS APPRAISAL CO.,LTD.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WAN BANG REPORT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涉及的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
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万邦评报【2020】55号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0年4月1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3030040001202000062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万邦评报〔2020〕55 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方思程(资产评估师)、程超(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1
一、 委托人、产权持有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1
二、 评估目的	6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6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7
五、 评估基准日	7
六、 评估假设	8
七、 评估依据	8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0
九、 评估方法	11
十、 评估结论	17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18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9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20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1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产权持有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字、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师已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涉及的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
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万邦评报〔2020〕55号

摘 要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单位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股份”),产权持有单位为富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公司”)。

二、评估目的

根据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10-3号董事会决议以及《集团公司“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关于商贸板块资产重组会议纪要》(2019(97)号),富春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转让给杭钢股份,杭钢股份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对价,为此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评估的评估对象为评估基准日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

评估范围为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按照富春公司提供的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相关的经审计后的基准日模拟财务报表反映,资产、负债及净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3,284,467,341.69元、2,909,628,276.79元和374,839,064.90元。

四、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12月31日。

六、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

行评估，经综合分析后确定评估值。

七、评估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次评估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评估值为479,780,843.76元(大写:肆亿柒仟玖佰柒拾捌万零捌佰肆拾叁元柒角陆分),与模拟账面净资产374,839,064.90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104,941,778.86元,增值率为28.00%。

八、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限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起至2020年12月30日止。

九、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特别事项

(一) 截至评估基准日,富春有限公司有76,600万美元授信额度,其中5,500万美元为富春有限公司和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共同授信额度,富春有限公司信用证融资借款合计271,174,738.39美元。

(二) 评估基准日后重大事项说明

(1) 富春公司结算货币主要为港币、美元,评估基准日港币与人民币汇率为0.8958,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为6.9762,截至评估报告日,港币与人民币汇率为0.9146,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为7.0949;本次评估对于模拟主体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按评估基准日汇率,未考虑期后汇率波动对于评估值的影响,敬请报告使用者注意汇率变动对于本次交易的影响。

(2) 评估基准日后中国国内发生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事件,由于截至评估报告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还未结束,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及评估人员无法准确估计疫情对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业务的影响,仅就截至评估报告日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了估计。若将来疫情实际产生的影响与评估报告的预估影响产生较大差异,将影响评估结果。

评估报告的其他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说明详见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涉及的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
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万邦评报〔2020〕55号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事宜涉及的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在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产权持有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为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产权持有单位为富春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1. 名称：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股份”）
2. 住所：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 178 号
3. 法定代表人：吴东明
4. 注册资本：叁拾叁亿柒仟柒佰壹拾捌万玖仟零捌拾叁元
5.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042008605
7. 发照机关：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8. 经营范围：钢铁及其压延产品、焦炭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冶金、焦化的技术开发、协作、咨询、服务与培训，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压力容器管道特种设备制作、安装、检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二）产权持有单位概况

1. 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 (1) 名称：富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公司”）
- (2) 住所：香港金钟道 95 号统一中心 35 楼 B
- (3) 法定代表人：张利明

- (4) 注 册 资 本: 10,000,000.00 港币
- (5) 企 业 性 质: 有限责任公司
- (6) 注 册 号: 168004
- (7) 经 营 业 务 范 围: 贸易、物业出租及投资

2. 企业历史沿革及组织结构

富春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富春公司作为驻港外贸机构的批复》(浙证发〔1984〕29号),公司作为浙江省人民政府驻港外贸机构,于1986年4月18日在香港设立,设立时的英文名称为FUCHUEN COMPANY LIMITED,中文名称为富春有限公司;股份总计100,000股(每股100港币)。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批准富春有限公司协议书的通知》(浙政发〔1986〕70号),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分公司、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分公司、浙江省轻工进出口分公司等企业为公司的出资方。

1999年11月4日,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999)30号)及其出具的关于信托持股的委托书,委托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集团公司)童云芳、袁明观分别持有公司66,668股和33,332股,公司成为杭钢集团子公司。

2008年11月13日,根据杭钢集团公司董事会决议,杭钢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集团公司)。

2011年4月6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富春有限公司股份代持的委托书》,同意李世中、汤民强以信托人身份承让及持有公司股份,其中李世中代持66,668股、汤民强代持33,332股。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出具信托声明书(“《DECLARATION OF TRUST》”),由李世中代浙江省人民政府持有公司66,668股股份,每股100港元;该信托声明书同时明确,信托持股人(李世中)代为持有的66,668股公司股权并不为其所有,其权益归属于信托委托人所有,信托持股人因持有该股份所产生的任何义务或责任由委托人承担。自此,由李世中、汤民强代商贸集团公司持有公司100%股权,商贸集团公司实际享有公司全部权益。

2016年3月31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出具信托声明书(“《DECLARATION OF TRUST》”),由陈月亮代浙江省人民政府持有公司66,668股股份,每股100港元;该信托声明书同时明确,信托持股人(陈月亮)代为持有的66,668股公司股权并不为其所有,其权益归属于信托委托人所有,信托持股人因持有该股份所产生的任何义务或责任由委托人承担。自此,由陈月亮、汤民强代商贸集团公司持有公司100%股权,商贸集团公司实际享有公司全部权益。

2019年9月4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出具授权书,陈月亮、汤民强卸任受托人并委托杭钢集团公司出任受托人并代持公司股权。2019年9月5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富春有限公司股权代持的委托书》,同意委托杭钢集团公司以信托人身份承让及持有公司之股份。

经过上述股权变更后,截至评估基准日,富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000万港币,实收资本1000万港币,股权结构不变。

根据《富春公司、杭钢香港转移方案》，2019年10月富春有限公司商贸业务涉及的人员全部转移至杭钢香港。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26人（含全资子公司宁波富春东方、香港杭钢）。按部门划分，管理层3人，办公室5人，财务部7人，单证部3人，矿产一部3人，贸易部4人，浙江办事处1人。

3. 近两年的商贸板块模拟主体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1) 近两年商贸板块模拟母公司报表反映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近两年的财务状况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 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076,974,102.33	3,235,882,874.77
非流动资产	24,894,725.99	48,584,466.92
资产总计	3,101,868,828.32	3,284,467,341.69
流动负债	2,744,352,616.99	2,909,628,276.79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总计	2,744,352,616.99	2,909,628,276.79
净资产	357,516,211.33	374,839,064.90

近两年的经营业绩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 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4,049,318,543.95	2,698,269,017.27
营业成本	3,928,105,066.52	2,648,579,688.58
利润总额	38,529,537.17	15,119,875.13
净利润	26,140,301.09	9,174,664.07

(2) 近两年商贸板块模拟合并报表反映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近两年的合并财务状况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 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461,171,214.88	4,818,861,484.63
非流动资产	27,697,272.35	23,842,094.74
资产总计	3,488,868,487.23	4,842,703,579.37
流动负债	3,033,695,283.79	4,390,260,006.69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负债总计	3,033,695,283.79	4,390,260,006.69
净资产	455,173,203.44	452,443,572.68
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合计	455,173,203.44	452,443,572.68

近两年的合并经营业绩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4,972,617,331.24	3,811,788,887.11
营业成本	4,972,617,331.24	3,811,788,887.11
利润总额	90,034,232.62	40,357,268.04
净利润	73,721,836.70	28,261,302.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721,836.70	28,261,302.52

备注: 上述 2018 年、2019 年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并均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 对外投资情况

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相关的模拟母公司拥有对外投资 2 家, 均为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投资比例	核算方法	账面价值	主营经营状况	备注
1	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100%	成本法	18,837,122.74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	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100%	成本法	29,167,031.24	进出口、再出口贸易业务	
	总计			48,004,153.98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0.00		
	合 计			48,004,153.98		

5. 生产经营情况

富春公司是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商贸板块在境外的核心供应链平台。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主要涉及铁矿、煤矿等钢铁冶金大宗原料的进口及分销贸易业务, 此外, 该业务板块正努力拓展钢坯、钢材、铝锭等产品的国内贸易业务, 已取得一定的经营业绩。富春公司商贸业务在完善一般贸易公司通常贸易模式的基础上, 以境外境内合作、美元人民币结算和海上漂货码头现货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全方位营销服务, 覆盖了铁矿贸易业务各种可能的交易方式, 实现了满足客户需求的多种合作模式。

6. 竞争优势

经过公司多年的发展, 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并形成了一整套的采购、销售、进口、出口过程控制、资金控制等完整的企业经营管理系统。在经营过程中已经具备了几大优势:

(1) 人力资源优势

跨境贸易业务与境内贸易业务相比复杂程度更高, 对管理水平和人才素质的要求更高。富春公司从事境内外铁矿石、煤炭等钢铁冶金大宗原料贸易业务多年, 自始至终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 目前已积累了一支经验丰富、深度理解铁矿石、煤炭等大宗原料国际贸易市场、成熟稳定的

管理和业务团队，并建立了灵活高效的管理机制，在同行业中具备较高水平的国际市场业务能力，为富春公司商贸业务的稳定发展奠定了基础。

（2）境内外业务协同优势

富春公司作为境外贸易平台，通过与其境内全资子公司富春东方的配合更好地服务客户，延伸贸易业务产业链，扩大代理客户的服务内容。富春公司商贸业务以境外境内合作、美元人民币结算和海上漂货码头现货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全方位营销服务，克服了许多境外大宗商品贸易公司缺少境内服务平台、无法实现码头现货交售和人民币结算的困难，也克服了境内民营中小型钢厂、境内中型贸易公司无境外采购平台，无法实现海上漂货销售、美元结算的缺点。

（3）风险管控能力

富春公司商贸业务通过境内外贸易链的延伸和贸易渠道的拓展，覆盖了铁矿贸易业务各种可能的交易方式，实现对全流程进行风险管理，使得贸易业务的风险得到较有效的控制，盈利水平的提升较为平稳。

（4）地理位置优势

公司地处香港特别行政区，交通便利，拥有独特的地理位置优势。自 90 年代开始，香港钢材消费量一直呈现上升趋势。

（5）股东优势

富春公司股东为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为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依托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的领导，具有坚强的发展后盾，公司的发展能够更加顺利和稳健。

在拥有上述经营竞争优势的同时，富春公司也面临着一定的风险：

（1）主业竞争力不强

公司业务规模大但核心竞争力不强，经营业务链、价值链不长，有的仍停留在简单的买进卖出模式，产品附加值不高。

（2）汇率波动风险

富春公司经营铁矿、煤炭等钢铁冶金大宗原料进口及分销业务，通过境内外合作、美元人民币结算和海上漂货码头现货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贸易活动。因此，结算货币的汇率波动对于标的资产涉及进口贸易的业务规模、效益可能造成不确定影响。

（三）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项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载明，除委托人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以外，无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四）委托人与产权持有单位的关系：委托人杭钢股份与产权持有单位富春公司系属于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的公司。委托人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二、评估目的

根据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10-3 号董事会决议以及《集团公司“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关于商贸板块资产重组会议纪要》（2019（97）号），富春公司拟将公司持有的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转让给杭钢股份，杭钢股份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支付对价，为此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该经济行为提供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根据富春公司已出具的《富春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富春公司“自 2019 年 6 月起将钢铁、煤炭、有色金属及冶金炉料销售业务逐步转由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承接，在本次重组完成前实现由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全部承接；并将钢铁、煤炭、有色金属及冶金炉料采购业务转移至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确因授信等客观原因需以本公司作为采购主体的，本公司将接受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的委托进行采购，以委托采购金额考虑一定资金成本与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结算；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年内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将独立全面承接本公司上述贸易业务；在三年过渡期内，除接受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委托（指令）采购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再从事上述贸易业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除前述股权外的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模拟汇总为一个会计主体出具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在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以及富春有限公司、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三家单位模拟整合基础上，对整合形成的主体（以下简称“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

本次评估的评估对象为评估基准日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

评估范围为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按照富春公司提供的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相关的经审计后的基准日模拟财务报表反映，资产、负债及净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3,284,467,341.69 元、2,909,628,276.79 元和 374,839,064.90 元。具体内容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3,235,882,874.77
非流动资产	48,584,466.92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48,004,153.98
固定资产	130,652.54

项 目	账面价值
其中：机器设备	130,65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660.40
资产合计	3,284,467,341.69
流动负债	2,909,628,276.79
非流动负债	0.00
负债合计	2,909,628,276.79
净资产	374,839,064.90

上述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上述模拟财务报表于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和净资产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核实，并出具了《富春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1056号）。

列入评估范围的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长期股权投资及相关负债等。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分别如下：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主要为应收的货款。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货款。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项。

5.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2 家全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经委托人与产权持有单位共同确认，上述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上述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一）价值类型及其选取：资产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市场价值以外的价值（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两种类型。经评估人员与委托人充分沟通后，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最终选定市场价值作为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二）市场价值的定义：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为使得评估基准日与拟进行的经济行为和评估工作日接近，经委托人与评估机构商定，确定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并在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作了相应约定。

六、评估假设

根据模拟主体的情况，在本次评估中采用了如下的前提、假设：

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模拟主体持续经营；
2.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模拟主体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3. 假设和模拟主体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4.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模拟主体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 假设模拟主体完全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
6.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模拟主体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7.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模拟主体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8.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模拟主体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9.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模拟主体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10. 假设未来期模拟主体经营方式、经营规模、商品结构能够按照产权持有者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相关规划持续经营；
11. 假设预测期内模拟主体核心管理人员和经营团队队伍稳定，未出现影响企业发展的重大人员变动；
12. 假设模拟主体及管理层对企业未来相关规划能够落实，即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能够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年内（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之前），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将独立全面承接富春公司贸易业务。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结论将失效。

七、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的依据主要包括资产评估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取价依据及其他参考资料，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10-3 号董事会决议；
2. 集团公司“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关于商贸板块资产重组会议纪要》（2019（97）号）；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 1991 年第 91 号令）；

3.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 2003 年第 378 号令）；
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 2001 年第 14 号令）；
5.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2005 年第 12 号令）；
6. 《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 2018 年第 36 号令）；
7.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 2016 年第 32 号令）；
8.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9.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 修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59 号）；
10. 《关于修改〈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6〕17 号）；
11. 关于印发《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13〕64 号）；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13. 有关税法、企业会计准则。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10.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 号）；
11.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 号）；
12.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 号）；
13.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 号）。

（四）权属依据

1. 基准日股份持有证明、出资证明等文件；
2. 与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权利取得及使用有关的合同、协议、资金拨付证明（凭证）等资料；
3. 发票等权属证明资料；
4. 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五）取价依据

- （1）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汇价表及贷款利率；
- （2）评估专业人员对资产核实、勘察、检测、分析等所搜集的佐证资料；
- （3）互联网上查阅的设备等报价信息；
- （4）同花顺 ifind 资讯资本终端查阅的相关资料；
- （5）其他资料。

（六）参考资料及其它

1. 机械工业出版社《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2012 年版)；
2. 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有关经济指标统计数据；
3. 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8—2019 年度模拟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其他财务资料、实物资产盘点资料；
4. 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模拟主体基本情况介绍、历史生产经营资料、经营规划和收益预测资料；
5. 产权持有单位相关部门及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
6. 行业统计资料、市场发展及趋势分析资料、类似业务公司的相关资料；
7. 评估人员进行的市场调查、现场勘察及询证取得的相关资料。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本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双方约定，选派资产评估人员，结合模拟主体的资产分布情况，组成评估项目组。整个评估工作分四个阶段进行：

（一）接受委托、前期准备阶段

1. 请委托人明确评估目的、评估范围和对象、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进行项目调查与风险评估；
2. 接受委托人的资产评估项目委托；
3. 确定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制定资产评估工作计划，提出评估计划时间安排，确定评估方法等，并对项目组成员进行培训；
4. 根据初步了解的情况和评估对象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布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并设计主要资产调查表、主要业务盈利情况调查表等，对产权持有单位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指导产权持有单位清查资产、准备评估资料，填写资产评估申报表和各类调查表。

（二）资产核实阶段

在企业如实申报资产并对被评估资产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对企业财务、经营情况进行系统调查。

1. 对于实物性资产，依据资产评估申报表在产权持有单位有关人员的陪同下进行现场实物勘查核实，了解实物性资产状况，并向资产管理人员了解资产的使用、维护、管理情况，作出相应记录；

2. 对非实物性资产和负债了解其情况, 查阅相关财务资料, 发函询证, 收集合同、协议等资料;
3. 收集资产的有关产权登记文件及其他有关证明文件, 调查核实资产产权状况;
4. 及时与产权持有单位管理层进行沟通, 协调解决现场评估中出现的有关问题;
5. 听取产权持有单位工作人员关于业务基本情况及资产财务状况的介绍, 收集有关经营和基础财务数据;
6. 调查了解模拟主体的历史经营情况, 收入、成本和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原因, 分析其获利能力及发展趋势;
7. 调查模拟主体的综合实力、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竞争优势等因素;
8. 取得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模拟主体未来经营情况预测资料, 根据其财务计划和战略规划及潜在市场优势、经济环境和市场发展状况等, 分析验证模拟主体未来期间的预期收益、收益期限等数据, 并通过与产权持有单位沟通对预测数据进行适当调整;
9. 按照核查验证资料的类别、来源、获取方式、对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等因素, 选择适当的形式或实质核查验证程序及方法(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检查记录或文件、实地调查、查询和函证、分析、计算、复核等), 对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所获得的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

(三) 评定估算、汇总阶段

1. 根据评估目的及评估资产的特点, 选择评估途径及具体方法、选取相关参数;
2. 开展市场调研、询价工作, 收集市场价格信息资料及评估的相关资料;
3. 采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对各项资产负债进行评估, 确定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4. 采用适当的收益法模型对企业未来获利能力进行评估, 确定收益法评估结果;
5. 分析评估方法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 评估师形成专业评估意见, 撰写评估报告;
6. 按公司规定程序进行三级复核, 根据复核意见进行有关修改。

(四) 出具评估报告阶段

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果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 将复核后的评估报告发给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人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征求意见, 经沟通、汇报后, 经过最终审核、签发, 出具正式评估报告并提交给委托人。

九、评估方法

(一) 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时需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 分析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 恰当选择评估方法, 合理形成评估结果。

本评估项目的评估对象为评估基准日模拟主体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由于难以取得与本次评估对象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在公开市场的交易案例详细资料, 同时资本市场上虽存在同行业的上市公司, 但与模拟主体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所处阶段及盈利水平等方面均

存在较大差异，故本次评估不宜采用市场法。

通过对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的经营和收益情况的分析，根据富春公司已出具的《富春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富春公司“自 2019 年 6 月起将钢铁、煤炭、有色金属及冶金炉料销售业务逐步转由杭钢香港承接，在本次重组完成前实现由杭钢香港全部承接；并将钢铁、煤炭、有色金属及冶金炉料采购业务转移至杭钢香港，确因授信等客观原因需以本公司作为采购主体的，本公司将接受杭钢香港的委托进行采购，以委托采购金额考虑一定资金成本与杭钢香港结算；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年内杭钢香港将独立全面承接本公司上述贸易业务；在三年过渡期内，除接受杭钢香港委托（指令）采购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再从事上述贸易业务。”截至评估报告日，富春公司商贸业务已经逐步平移子公司杭州香港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模拟主体在延续现有的业务内容和范围的情况下，未来收益能够进行合理预测，能较充分的获取评估所需资料，模拟主体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收益率也能够合理估算，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由于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同时通过资产核实程序发现模拟主体各项资产负债权属基本清晰，且相关资料较为齐全，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能够通过采用各种方法评定估算各项资产负债的价值，故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根据以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经综合分析，最终确定模拟主体的净资产价值。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程序实施情况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它是以重置各项生产要素为假设前提，根据委托评估的分项资产的具体情况选用适宜的方法分别评定估算各分项资产的价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相关负债评估值，得出净资产的评估价值。资产基础法中各项资产负债的评估情况如下：

一）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共有 57 个账户，其中：人民币账户 13 个、美元账户 19 个、澳元账户 1 个、港元账户 22 个、欧元账户 1 个和日元账户 1 个，分别存在当地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评估人员核对了银行对账单、企业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金额较大的账户余额进行了函证，并获得回函确认，对外币存款复核了评估基准日外币账面金额和汇率。经核实未发现影响净资产的大额未达账项。外币存款以核实后的外币金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评估基准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确定评估值；其他人民币存款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价值。计提的汇兑损益评估为零。

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的货款等。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提取。评估人员向产权持有单位调

查了解了产品销售信用政策、客户构成及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等，并通过检查相关合同、原始凭证、基准日后收款记录及相关的文件资料、发函询证等方式确认款项的真实性，了解款项收回的可能性及坏账的风险。

经核实，应收账款均为正常款项，未发现款项无法收回形成坏账的情形，外币款项以经核实的外币账面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评估基准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确定评估价值，人民币款项以经核实的账面余额确认评估价值。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3.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货款等，评估人员向产权持有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对方单位的资信情况等，查阅了相关付款凭证等原始凭证及明细账和总账，账账、账表相符。经核实，预付款项均属正常业务，对方单位为经常往来客户，所对应的权利，评估人员已核实相关付款凭证予以确认，期后能够实现其相应的权益或收到相应货物，以经核实的外币金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评估基准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确认评估价值。

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关联方往来款项。

评估人员向产权持有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其他应收单位或个人的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情况等，并通过检查相关合同、原始凭证、基准日后收款记录及相关的文件资料、内部对账等方式确认款项的真实性，了解款项收回的可能性及坏账的风险。

经分析，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属正常款项，未发现款项无法收回形成坏账的情形，以经核实的外币账面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评估基准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确认为评估价值。

二) 非流动资产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共 2 项，均为全资子公司。评估人员查阅了上述投资项目的协议、合同、章程、营业执照等相关公司设立文件，查阅了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了解了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情况。按财务会计制度核实，未发现不符情况。

对于全资公司，采用同一标准、同一基准日进行现场资产核实和整体评估，得到各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以各子公司评估后的股东权益中富春公司所占份额（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股权比例）确定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

2. 设备类固定资产

本次纳入评估范围的电子设备共计 94 台（套），主要包括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和 ERP-U8 system、用友软件系统 NC5.7 等系统装置。

评估人员对企业提供的机器设备明细清单进行核对，做到账表相符，同时通过对有关的合同、法律权属证明及会计凭证的审查核实，对其权属进行了核实。在此基础上，评估人员进行了现场勘查和核实。

由于无法获取足够数量的与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具有可比性的市场交易案例数据，故无法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由于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不具有独立获利能力，故无法采用收益法；由于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的重置成本包括购置设备所发生的必要的、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等能够通过各种途径或方法获取，同时能够采用科学的方法，合理估算各种贬值，因此适合采用成本法。

成本法是指首先估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资产所需的成本即重置成本，然后估测被评估资产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为：

评估价值=重置价值×成新率

(1) 重置价值的确定

电子设备由于无须安装调试，且报价中已含运费，电子设备的重置价即设备购置价，不考虑其他的费用。

(2) 成新率的确定

对价值较小的普通设备，以使用年限法为主。对更新换代速度、价格变化快，功能性贬值大的电子设备，根据使用年限及产品的技术更新速度等因素预估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计算确定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成新率=尚可使用年限/(尚可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100%

部分早期购置的设备根据其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可以在以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中抵扣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对所得税费用影响金额。

评估人员了解了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形成原因、预计转回期限等情况，查阅了原始入帐凭证，了解其计算过程，确认其入账价值是否有误，将已评估为零的坏账准备所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为零。

三) 负债

负债为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等。通过核对明细账与总账的一致性、对金额较大的发放函证、查阅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进行核实。经核实，各项负债均为实际应承担的债务，外币款项以经核实的外币金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评估基准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确认评估值，人民币款项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四)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净资产价值=各项资产评估值之和-各项负债评估值之和

(三) 收益法评估程序实施情况

收益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然后累加求和，得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一) 评估程序

1. 预备工作

在评估人员向产权持有单位提交收益法评估所需资料 and 需要了解问题的清单, 辅导企业有关人员搜集资料和填制企业未来盈利预测材料。利用有关资料了解企业情况, 并初步确定评估的具体途径和方法。

2. 市场调查

评估人员对宏观经济信息、相关法律及法规、行业发展信息、市场及竞争情况、企业所处行业中的地位及自身发展情况进行调查分析, 并汇总记录市场调查分析结果。

3. 现场调研

评估人员听取企业管理人员的情况介绍, 与管理层及主管人员就公司情况进行讨论, 收集具体信息及相关资料, 汇总整理取得的资料并验证其真实性。

4. 财务分析与财务预测

在市场调查和现场调研工作的基础上, 对产权持有单位财务及经营情况进行分析, 对产权持有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根据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未来盈利预测材料, 结合产权持有单位的实际与可能, 讨论修正有关方法、假设和参数, 提出资料和盈利预测表的修改意见, 协助企业修正企业未来盈利预测表。

5. 评定估算

根据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修正预测结果, 查阅有关资料, 选择评估途径和具体方法, 计算得到评估结果。对初步评估结论进行综合分析, 将评估结果提交委托人, 并就有关问题与委托人有关人员讨论。在取得一致意见的基础上, 最终确定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

二) 收益模型的选取

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模拟主体拥有子公司 2 家, 均为全资子公司, 其中富春公司和杭钢香港主要从事铁矿石、焦煤等钢铁冶金大宗原料进口及分销业务, 境外采购铁矿、焦煤等钢铁冶金大宗原料后, 通过富春公司子公司富春东方销售至境内客户。根据富春公司已出具的《富春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年内杭钢香港将独立全面承接本公司上述贸易业务”, 截至评估报告日, 富春公司商贸业务已经开始逐步平移子公司杭州香港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考虑到模拟主体的情况, 本次对模拟主体收益法预测采用合并现金流口径。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 采用折现现金流法确定模拟主体权益自由现金流价值, 并分析企业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对模拟主体权益现金流价值进行修正确定模拟主体的净资产价值。

净资产价值=权益自由现金流价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减负债)

采用符号公式表示为:

$$E = P + \sum C_i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r(1+r)^n} + \sum C_i$$

式中：

E ：净资产价值；

P ：模拟主体现金流评估价值；

R_i ：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权益现金流量）；

R_n ：永续期的预期收益（权益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明确的预测期；

$\sum C_i$ ：基准日存在的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三） 评估计算过程

1. 收益期预测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的存续期间为永续期。采用分段法对模拟主体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模拟主体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明确的预测期在综合考虑了企业所在行业的周期性和企业自身发展的周期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

2. 未来收益的确定

结合评估对象情况，本次评估中的预期收益采用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权益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归属于股东的现金流量，是扣除还本付息以及用于维持现有生产和建立将来增长所需的新资产的支出和营运资金变动后剩余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 税后净利润 + 折旧及摊销 - 资本性支出 - 营运资金净增加额 + 付息债务的净增加额

评估人员根据模拟主体的经营历史、未来发展规划、市场状况、宏观经济及行业发展概况等，预测公司未来经营期内的各项经营收入和成本费用，确定各期企业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3. 折现率或资本化率

根据收益口径，折现率采用权益资本成本，运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为：

$$K_e = R_f + \text{Beta} \times \text{MRP} + R_c = R_f + \text{Beta} \times (R_m - R_f) + R_c$$

其中： K_e ——权益资本成本

R_f ——目前的无风险利率

R_m ——市场回报率

Beta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MRP ——市场的风险溢价

R_c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4. 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负债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

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包括不产生收益的资产和评估预测收益无关的资产负债,第一类资产不能为企业带来直接经营收益,第二类资产虽然产生利润能为企业带来收益但在收益预测中未加以考虑。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根据资产基础法中对应的该项资产或负债的评估值确认。

5. 计算确定评估值

根据上述分析预测确定的数据,套用计算模型公式计算确定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评估值。

十、评估结论

(一)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 3,284,467,341.69 元,评估价值 3,389,684,331.95 元,评估增值 105,216,990.26 元,增值率为 3.20%;

负债账面价值 2,909,628,276.79 元,评估价值 2,909,903,488.19 元,评估增值 275,211.40 元,增值率为 0.01%;

净资产账面价值 374,839,064.90 元,评估价值 479,780,843.76 元,评估增值 104,941,778.86 元,增值率为 28.00%。

各类资产、负债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B-D	D=C/A×100%
流动资产	1	3,235,882,874.77	3,238,548,387.44	2,665,512.67	0.08%
非流动资产	2	48,584,466.92	151,135,944.51	102,551,477.59	211.0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48,004,153.98	150,363,594.51	102,359,440.53	213.23%
固定资产	4	130,652.54	772,350.00	641,697.46	491.15%
其中:设备	5	130,652.54	772,350.00	641,697.46	49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449,660.40	-	-449,660.40	-100.00%
资产合计	7	3,284,467,341.69	3,389,684,331.95	105,216,990.26	3.20%
流动负债	8	2,909,628,276.79	2,909,903,488.19	275,211.40	0.01%
非流动负债	9	-	-	-	0.00%
负债合计	10	2,909,628,276.79	2,909,903,488.19	275,211.40	0.01%
净资产	11	374,839,064.90	479,780,843.76	104,941,778.86	28.00%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二) 收益法评估结果

采用收益法评估计算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为456,500,000.00元,与模拟账面净资产374,839,064.90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81,660,935.10元,增值率为21.79%。

(三) 评估结果综合分析

采用收益法评估得出的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

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 456,500,000.00 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得出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为 479,780,843.76 元，两者相差 23,280,844 元，差异率 4.85%。

经分析，评估人员认为上述两种评估方法的实施情况正常，参数选取合理。鉴于收益预测是建立在评估对象产权所有者及管理层对未来发展趋势判断以及相关规划落实的基础上，主要体现：

1) 业务平移：根据富春公司已出具的《富春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杭钢香港需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年全面承接富春公司钢铁、煤炭、有色金属及冶金炉料销售业务；

2) 授信额度：富春公司经营依赖于多年以来的授信额度，杭钢香港因 2019 年 4 月以前并未开展业务无法获得授信额度，只能与富春公司共享授信额度。根据富春公司、杭钢香港转移方案，到 2022 年 6 月杭钢香港才能达到原有富春公司授信额度，杭钢香港开证额度不能覆盖的部分暂时由杭钢香港发出指令委托富春有限公司采购。

考虑模拟主体未来业务平移、授信额度过程中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收益法中所使用数据劣于资产基础法，因此评估人员认为，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更适用于本次评估目的。

综合考虑，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的结果作为本评估项目的评估结论，即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 479,780,843.76 元（大写：肆亿柒仟玖佰柒拾捌万零捌佰肆拾叁元柒角陆分），与模拟账面净资产 374,839,064.90 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 104,941,778.86 元，增值率为 28.00%。

本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未来可实现交易价格的保证。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在对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中，本公司对富春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及其来源进行了必要的查验，发现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权属资料未存在瑕疵情况。提供有关资产真实、合法、完整的法律权属资料是委托人和产权持有单位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委托人和产权持有单位提供的资料作必要的查验，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若产权持有单位（含子公司）不拥有前述资产的所有权，或对前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部分限制，则前述资产的评估结果和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结果会受到影响。

（二）我们已对本评估报告中的实物资产进行了实地勘察，并对勘察的客观性、真实性、公正性承担责任，但我们对实物资产的现场勘查仅限于其外观和使用状况，对于机器设备仅进行一般性的常规了解，未借用仪器进行任何实质性的检测工作。我们依据委托人提供的资料进行评估，不承担对估价对象的质量进行调查的责任。

（三）截至评估基准日，富春有限公司有 76,600 万美元授信额度，其中 5,500 万美元为富春有限公司和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共同授信额度，富春有限公司信用证融资借款合计 271,174,738.39 美元。

(三) 富春有限公司承诺, 截至评估基准日, 模拟主体不存在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未决诉讼、重大财务承诺等或有事项。

(四) 评估基准日后重大事项说明

(1) 富春公司结算货币主要为港币、美元, 评估基准日港币与人民币汇率为 0.8958, 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为 6.9762, 截至评估报告日, 港币与人民币汇率为 0.9146, 美元与人民币的汇率为 7.0949。本次评估对于模拟主体的净资产价值评估按评估基准日汇率, 未考虑期后汇率波动对于评估值的影响, 敬请报告使用者注意汇率变动对于本次交易的影响。

(2) 评估基准日后中国国内发生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事件, 由于截至评估报告日, 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还未结束,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及评估人员无法准确估计疫情对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业务的影响, 仅就截至评估报告日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了估计。若将来疫情实际产生的影响与评估报告的预估影响产生较大差异, 将影响评估结果。

(五) 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 除坏账准备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 未对其他资产负债评估增减值作可能涉及的纳税准备。

(六) 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以内, 若资产数量及价格标准发生变化, 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时, 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 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

(七) 本评估结果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以报告中揭示的假设前提而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的现时市场价值, 没有考虑评估对象流动性、控股权等因素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 也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八) 本次模拟主体净资产评估时, 我们依据现时的实际情况作了我们认为必要、合理的假设, 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列示。这些假设是我们进行资产评估的前提条件。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 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资产评估结果的责任。

(九) 本次评估对产权持有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瑕疵事项, 在进行资产评估时产权持有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师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 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注意上述特别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及本次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以及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 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依据现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本评估报告需要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后，与核准文件、备案表一起使用。

（六）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限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起计算，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止。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评估报告日为 2020 年 4 月 1 日。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 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附件二 产权持有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复印件
- 附件三 委托人和产权持有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四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五 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六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 附件七 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八 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九 委托合同
- 附件十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附件十一 收益法计算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及各项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

附件一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1.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10-3 号董事会决议；
2. 《集团公司“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关于商贸板块资产重组会议纪要》（2019（97）号）；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2019〕10-3 号

会议时间：2019 年 5 月 21 日

会议地点：杭钢集团大楼一楼会议室

出席董事：张利明、林亮、陈正权、施其林、戈黎平、娄解民

列席人员：曹晓青、夏锋平、王冰、徐锦婷、于卫东、牟晨晖、
张仁坤、章灿坚等

会议主持：张利明

会议记录：钟琦

本次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集团”）董事会就关于集团公司下属商贸板块资产整体上市框架性方案的议题进行了审议。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现场出席董事 6 人，会议人数符合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参会董事以举手方式进行表决，均一致同意，具体决议如下：

会议听取了吴继华关于集团公司下属商贸板块资产整体上市框架性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提交的框架性方案：

1、同意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股份”）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按照浙江省国资委推进资产证券化工作的具体要求，杭钢股份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集团”）购买其持有的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国贸”）99.50%股权、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冶金物资”）100%股权，

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商贸”）100%股权；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富春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香港”）100%股权、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富春东方”）100%股权及除前述股权外主要商贸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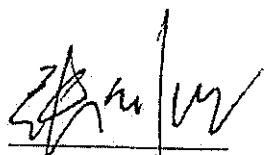
2、以2019年4月30日为本次重组审计、评估基准日，最终交易价格以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截至评估基准日的价值进行评估而出具的、并经省国资委备案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

3、同意商贸集团、东菱股份、富春公司分别与杭钢股份签署重组框架协议，并按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出具有关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股份锁定、资产经营合规性等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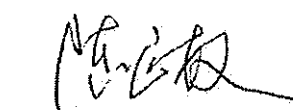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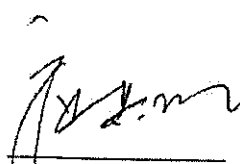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
〔2019〕10-3号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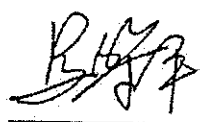
同意上述决议的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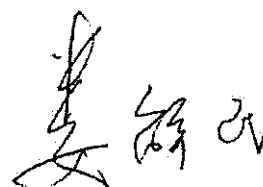

张利明


林亮


陈正权


施其林


史黎平


姜解民



内部文件

注意保密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专题会议纪要

〔2019〕97号

签发人：张利明

集团公司“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 关于商贸板块资产重组会议纪要

12月25日下午，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张利明在集团公司后楼三楼会议室主持召开“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会议，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杨静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章建成，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吴东明以及领导小组其他成员参加会议。会议听取了“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商贸板块资产重组情况相关情况的汇报。会议对上述工作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讨论研究，并达成一致意见。现将会议有关内容纪要如下：

会议讨论了商贸板块资产重组后续时间安排等具体事项。会议指出，“凤凰行动”计划是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是集团公司产业发展需要，各相关单位要坚定不移地大力推进相关工作。对商贸板块资产重组工作，杭钢股份已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第一次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并公告重组预案。根据项目推进情况，将项目审计、评估基准日调整为2019年12月31日。

参会人员：张利明，杨静波，章建成，吴东明，牟晨晖，廖桂雄，于卫东，桂岩平，章灿坚，吴继华等。

分送：集团公司“凤凰行动”计划领导小组成员及其办公室。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

2020年1月6日印发

附件二

二、产权持有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复印件

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 2018-2019 年度审计报告

模拟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11,172,744.16	1,091,169,912.44	短期借款		1,891,490,001.26	1,639,893,006.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885,921,690.91	548,040,078.42	应付账款		185,896,162.88	92,144,226.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817,064,765.36	989,721,929.37
预付款项		2,047,596,102.08	1,341,316,597.06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91,192,337.62	96,447,514.41	应付职工薪酬		7,440,461.55	6,356,000.36
存货				应交税费		7,736,885.74	7,567,772.54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8,669,681.56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3,235,882,874.77	3,076,974,102.33	流动负债合计		2,909,628,276.79	2,744,352,616.9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债权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48,004,153.98	18,425,380.05	租赁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130,652.54	113,502.08	递延收益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使用权资产				负债合计		2,909,628,276.79	2,744,352,616.99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实收资本(或股本)			
商誉				其他权益工具			
长期待摊费用				其中：优先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660.40	6,355,843.86	永续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本公积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84,466.92	24,894,725.99	减：库存股			
资产总计		3,284,467,341.69	3,101,868,828.32	其他综合收益		22,243,206.57	14,095,017.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595,858.33	343,421,194.26
				未分配利润		374,839,064.90	357,516,211.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4,839,064.90	357,516,211.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84,467,341.69	3,101,868,828.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 核 之 章

模 拟 利 润 表

2019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 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2,698,269,017.27	4,049,318,543.95
减：营业成本		2,648,579,688.58	3,928,105,066.52
税金及附加		224,220.29	163,119.3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273,533.93	9,089,907.2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3,103,281.51	42,755,802.4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031,582.17	-23,949,880.2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25,230.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19,875.13	38,529,537.1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19,875.13	38,529,537.17
减：所得税费用		5,945,211.06	12,389,236.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4,664.07	26,140,301.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4,664.07	26,140,301.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48,189.50	15,860,326.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148,189.50	15,860,326.5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148,189.50	15,860,326.57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22,853.57	42,000,627.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悦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宁德志 签

富春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模拟财务报表·····	第 3—4 页
（一）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模拟合并利润表·····	第 4 页
三、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第 5—66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0〕1056号

富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富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公司）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的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2019年度的模拟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模拟财务报表附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已由富春公司管理层按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一、管理层对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富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1）按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

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富春公司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四、编制基础及使用限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关于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四月一日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合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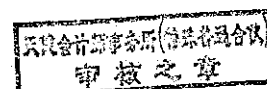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资 产	注释号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986,155,679.65	1,185,333,120.48	短期借款	13	2,699,156,293.32	1,639,893,006.42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100,336,252.20	237,408,465.86	应付票据	14	1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3	172,912,117.25	548,040,078.42	应付账款	15	337,603,030.49	118,476,428.81
应收款项融资	4	5,000,000.00		预收款项	16	1,115,252,642.46	1,102,756,540.09
预付款项	5	2,219,761,315.99	1,378,415,241.11	合同负债			
应收保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账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他应收款	6	67,543,945.94	62,477,801.42	代理承销证券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7	8,721,880.79	6,630,302.56
存货	7	252,298,139.50	45,465,139.75	应交税费	18	10,388,392.03	10,091,170.44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19	109,137,767.60	145,847,835.47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8	14,854,034.20	4,031,367.84	持有待售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818,861,484.63	3,461,171,214.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发放贷款和垫款				流动负债合计		4,390,260,006.69	3,033,695,283.79
债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应收款				长期借款			
长期股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固定资产	9	7,887,467.75	8,430,393.48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1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生产性生物资产				预计负债			
油气资产				递延收益			
使用权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11	12,457,648.72	12,911,035.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负债合计		4,390,260,006.69	3,033,695,283.79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	3,496,978.27	6,355,84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	452,443,572.68	455,173,20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少数股东权益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42,094.74	27,697,272.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2,443,572.68	455,173,203.44
资产总计		4,842,703,579.37	3,488,868,487.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42,703,579.37	3,488,868,487.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模拟合并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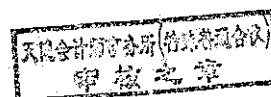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会合02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811,788,887.11	4,972,617,331.24
其中：营业收入	1	3,811,788,887.11	4,972,617,331.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06,862,343.74	4,886,209,930.69
其中：营业成本	1	3,737,563,280.16	4,834,674,098.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796,825.45	790,740.2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	10,728,817.53	10,282,902.2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	57,773,420.60	40,462,190.20
其中：利息费用	4	70,445,887.10	57,072,253.93
利息收入	4	15,949,129.15	5,030,068.59
加：其他收益	5	1,840,000.00	2,63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2,978,793.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	33,638,780.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		3,975,625.6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405,323.89	90,034,232.6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9	48,055.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357,268.04	90,034,232.62
减：所得税费用	10	12,095,965.52	16,312,395.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61,302.52	73,721,836.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61,302.52	73,721,836.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61,302.52	73,721,836.7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18,997.64	15,410,64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218,997.64	15,410,649.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218,997.64	15,410,649.9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218,997.64	15,410,649.95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480,300.16	89,132,486.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80,300.16	89,132,486.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8,306.1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51,970.43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富春有限公司

模拟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富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富春公司作为驻港外贸机构的批复》（浙证发〔1984〕29 号），公司作为浙江省人民政府驻港外贸机构，于 1986 年 4 月 18 日在香港设立，设立时的英文名称为 FUCHUEN COMPANY LIMITED，中文名称为富春有限公司；股份总计 100,000 股（每股 100 港币）。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批准富春有限公司协议书的通知》（浙政发〔1986〕70 号），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分公司、浙江省纺织品进出口分公司、浙江省轻工进出口分公司等企业为公司的出资方。公司注册号 168004。

1999 年 11 月 4 日，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1999〕30 号）及其出具的关于信托持股的委托书，委托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集团公司）童云芳、袁明观分别持有公司 66,668 股和 33,332 股，公司成为杭钢集团子公司。

2008 年 11 月 13 日，根据杭钢集团公司董事会决议，杭钢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 股权无偿划转至浙江杭钢商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集团公司）。

2011 年 4 月 6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富春有限公司股份代持的委托书》，同意李世中、汤民强以信托人身份承让及持有公司股份，其中李世中代持 66,668 股、汤民强代持 33,332 股。同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出具信托声明书（“《DECLARATION OF TRUST》”），由李世中代浙江省人民政府持有公司 66,668 股股份，每股 100 港元；该信托声明书同时明确，信托持股人（李世中）代为持有的 66,668 股公司股权并不为其所有，其权益归属于信托委托人所有，信托持股人因持有该股份所产生的任何义务或责任由委托人承担。自此，由李世中、汤民强代商贸集团公司持有公司 100% 股权，商贸集团公司实际享有公司全部权益。

2016 年 3 月 31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出具信托声明书（“《DECLARATION OF TRUST》”），由陈月亮代浙江省人民政府持有公司 66,668 股股份，每股 100 港元；该信托声明书同时明确，信托持股人（陈月亮）代为持有的 66,668 股公司股权并不为其所有，其权益归属于信

托委托人所有，信托持股人因持有该股份所产生的任何义务或责任由委托人承担。自此，由陈月亮、汤民强代商贸集团公司持有公司 100%股权，商贸集团公司实际享有公司全部权益。

2019 年 9 月 4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出具授权书，陈月亮、汤民强卸任受托人并委托杭钢集团公司出任受托人并代持公司股权。2019 年 9 月 5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富春有限公司股权代持的委托书》，同意委托杭钢集团公司以信托人身份承让及持有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属贸易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铁矿贸易、物业出租及投资。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0 年 4 月 1 日董事会决议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香港公司）、昌兴钢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兴钢铁公司）和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东方公司）等 3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的模拟合并经营成果。

1. 根据 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与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股份公司）签署的《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向富春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杭钢股份支付现金购买本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含杭钢香港公司 100%股权、富春东方公司 100%股权及除前述股权外的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故本模拟财务报表编制范围为公司本级商贸业务、杭钢香港公司和富春东方公司。

2. 鉴于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贸易业务资产及负债差额即股东权益部分以“净资产”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3. 鉴于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未特别编制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模拟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模拟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杭钢香港和昌兴钢铁投资有限公司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富春东方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2019 年度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

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往来单位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

账 龄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6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按原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其他组合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往来单位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应收款项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6	6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2. 2018 年度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

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

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②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2019 年度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九)1(5)之说明。

2. 2018 年度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下同）	6.00	6.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

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00	3.16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

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8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

期损益。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八）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

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铁矿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

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三）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四）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注]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0%、11%、16%、17%
房产税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0%、25%

[注]：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和 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

1.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25%	2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16.50%	16.50%

2. 香港富春公司和杭钢香港公司注册地均在香港，该地区无增值税、房产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五、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	------------	------------

库存现金	26,396.31	17,789.58
银行存款	1,986,119,283.24	1,185,315,330.90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合 计	1,986,155,679.55	1,185,333,120.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47,894,589.95	1,112,801,082.16

(2) 其他说明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用于质押的定期存款	213,014,700.00	10,000,000.00
合 计	213,014,700.00	10,000,000.00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740,693.83	100.00	6,404,441.63	6.00	100,336,252.2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06,740,693.83	100.00	6,404,441.63	6.00	100,336,252.20
合 计	106,740,693.83	100.00	6,404,441.63	6.00	100,336,252.20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商业承兑汇票	231,408,465.86		231,408,465.86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		6,000,000.00
合 计	237,408,465.86		237,408,465.86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9.12.31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06,740,693.83	6,404,441.63	6.00
小 计	106,740,693.83	6,404,441.63	6.00

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8.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31,408,465.86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6,000,000.00		
小 计	237,408,465.86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注]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13,884,507.95	-7,480,066.32						6,404,441.63
小 计	13,884,507.95	-7,480,066.32						6,404,441.63

[注]：2019 年度期初数与 2018 年度期末数的差异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说明。

(3) 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2,640,000.00	
小 计			202,64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本公司所属集团内部企业，具有较高的信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4,402,225.53	100.00	11,490,108.28	6.23	172,912,117.25
合 计	184,402,225.53	100.00	11,490,108.28	6.23	172,912,117.25

种 类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560,344.21	100.00	38,520,265.79	6.57	548,040,078.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586,560,344.21	100.00	38,520,265.79	6.57	548,040,078.42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184,402,225.53	11,490,108.28	6.23
小 计	184,402,225.53	11,490,108.28	6.23

B. 其他组合，采用账龄损失率对照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3,434,101.11	11,006,046.07	6.00
3-4 年	968,124.42	484,062.21	50.00
小 计	184,402,225.53	11,490,108.28	6.23

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75,693,220.14	34,541,593.21	6.00
2-3 年	7,274,447.27	2,182,334.18	30.00

3-4 年	3, 592, 676. 80	1, 796, 338. 40	50. 00
小 计	586, 560, 344. 21	38, 520, 265. 79	6. 57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1) 明细情况

①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 520, 265. 79	-27, 030, 157. 51						11, 490, 108. 28
小 计	38, 520, 265. 79	-27, 030, 157. 51						11, 490, 108. 28

② 2018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 593, 577. 81	-5, 073, 312. 02						38, 520, 265. 79
小 计	43, 593, 577. 81	-5, 073, 312. 02						38, 520, 265. 79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146, 081, 561. 65	79. 22	8, 764, 893. 70
宁波厚恒机械有限公司	37, 352, 539. 45	20. 26	2, 241, 152. 37
H AND C S HOLDINGS PTE LTD	968, 124. 43	0. 52	484, 062. 21
小 计	184, 402, 225. 53	100. 00	11, 490, 108. 28

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3, 303, 652. 96	55. 12	19, 398, 219. 18
宁波市恒厚实业有限公司	152, 390, 541. 85	25. 98	9, 143, 432. 51
宁波厚恒机械有限公司	72, 417, 014. 91	12. 35	4, 345, 020. 89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23, 879, 216. 12	4. 07	1, 432, 752. 97
H AND C S HOLDINGS PTE LTD	10, 867, 124. 07	1. 85	5, 056, 475. 62
小 计	582, 857, 549. 91	99. 37	39, 375, 901. 17

4.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类别明细

项 目	2019. 12. 31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2)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280,000.00
小 计	33,28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明细情况

账 龄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219,761,315.99	100.00		2,219,761,315.99
合 计	2,219,761,315.99	100.00		2,219,761,315.99

(续上表)

账 龄	2018. 12. 31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78,415,241.11	100.00		1,378,415,241.11
合 计	1,378,415,241.11	100.00		1,378,415,241.11

2) 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RIO TINTO COMMERCIAL PTE. LTD	258,000,232.25	11.62
TRAFIGURA PTE. LTD.	190,554,240.37	8.58
ITG RESOURCES (SINGAPORE) PTE. LTD.	150,531,904.59	6.78
铜陵市旋力特殊钢有限公司	142,200,000.00	6.41
ROBE RIVER ORE SALES PTY LTD	128,673,471.41	5.80
小 计	869,959,848.62	39.19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TRAFIGURA PTE. LTD.	321,403,246.94	23.32
BHP BILLITON MARKETING AG	263,047,998.94	19.08
CENTRAL MINERALS (GROUP) LIMITED	161,536,818.83	11.72
XIAMEN ITG GROUP CORP., LTD.	121,565,089.17	8.82
CARAVEL METALLURGICAL LIMITED	105,644,861.79	7.66
小 计	973,198,015.67	70.60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858,680.72	100.00	4,314,734.78	6.00	67,543,945.94
其中：其他应收款	71,858,680.72	100.00	4,314,734.78	6.00	67,543,945.94
合 计	71,858,680.72	100.00	4,314,734.78	6.00	67,543,945.94

种 类	2018.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 154, 663. 78	21. 60			14, 154, 663. 7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 918, 378. 90	77. 70	3, 057, 491. 26	6. 00	47, 860, 887. 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62, 250. 00	0. 70			462, 250. 00
合 计	65, 535, 292. 68	100. 00	3, 057, 491. 26	4. 67	62, 477, 801. 42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利息				
定期存款利息	462, 250. 00			
其他应收款				
股权转让款	14, 154, 663. 78			
小 计	14, 616, 913. 78			

3)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名称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组合	50, 918, 378. 90	3, 057, 491. 26	6. 00
小 计	50, 918, 378. 90	3, 057, 491. 26	6. 00

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8.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 915, 837. 92	3, 054, 950. 28	6. 00
5 年以上	2, 540. 98	2, 540. 98	100. 00
小 计	50, 918, 378. 90	3, 057, 491. 26	6. 00

(2) 账龄情况

项 目	2019. 12. 31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71,836,781.96
1-2 年	19,301.00
5 年以上	2,597.76
小 计	71,858,680.72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① 2019 年度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注]	3,054,950.28		2,540.98	3,057,491.26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158.06	1,158.06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56,414.70	772.04	56.78	1,257,243.52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4,310,206.92	1,930.10	2,597.76	4,314,734.78

② 2018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235.77	2,930,255.49						3,057,491.26
小 计	127,235.77	2,930,255.49						3,057,491.26

(4)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9. 12. 31	2018. 12. 31
------	--------------	--------------

应收利息		
定期存款		462,250.00
其他应收款		
往来款	70,796,665.10	50,696,536.92
股权转让款		14,154,663.78
押金保证金	1,061,960.65	200,000.00
应收暂付款	54.97	21,841.98
合 计	71,858,680.72	65,535,292.68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70,796,665.10	1 年以内	98.52	4,247,799.9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北仑海关	保证金	1,040,061.89	1 年以内	1.45	62,403.71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9,301.00	1-2 年	0.03	1,930.10
小 计		71,856,027.99		100.00	4,312,133.72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股权转让款		14,154,663.78		21.75	
上海东菱实业有限公司		50,696,536.92	1 年以内	77.91	3,041,792.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宁波北仑海关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0.31	12,000.00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9,301.00	1 年以内	0.03	1,158.06
小 计		65,070,501.70		100.00	3,054,950.28

7. 存货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52,298,139.50		252,298,139.50	45,465,139.75		45,465,139.75
合 计	252,298,139.50		252,298,139.50	45,465,139.75		45,465,139.75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19. 12. 31	2018. 12. 31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4,854,034.20	4,031,367.84
合 计	14,854,034.20	4,031,367.84

9. 固定资产

(1) 2019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9,989,963.76	1,412,844.33	542,517.00	11,945,325.09
本期增加金额	45,803.33	106,336.12		152,139.45
1) 购置		102,139.26		102,139.26
2) 其他增加	45,803.33	4,196.86		50,000.19
本期减少金额	52,573.02	32,689.47		85,262.49
1) 处置或报废	52,573.02	32,689.47		85,262.49
期末数	9,983,194.07	1,486,490.98	542,517.00	12,012,202.05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704,147.64	1,295,392.87	515,391.10	3,514,931.61
本期增加金额	562,942.20	86,745.45		649,687.65
1) 计提	536,984.14	58,081.76		595,065.90
2) 其他	25,958.06	28,663.69		54,621.75
本期减少金额	7,195.49	32,689.47		39,884.96
1) 处置或报废	7,195.49	32,689.47		39,884.96
期末数	2,259,894.35	1,349,448.85	515,391.10	4,124,734.3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723,299.72	137,042.13	27,125.90	7,887,467.75
期初账面价值	8,285,816.12	117,451.46	27,125.90	8,430,393.48

(2) 2018 年度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4,490,308.29	1,327,030.31	542,517.00	6,359,855.60
本期增加金额	5,499,655.47	127,420.37		5,627,075.84
1) 购置	853,093.25	64,271.35		917,364.60
2) 在建工程转入	4,552,312.16			4,552,312.16
3) 其他增加	94,250.06	63,149.02		157,399.08
本期减少金额		41,606.35		41,606.35
1) 处置或报废		41,606.35		41,606.35
期末数	9,989,963.76	1,412,844.33	542,517.00	11,945,325.09
累计折旧				
期初数	1,257,375.91	1,205,907.57	515,391.10	2,978,674.58
本期增加金额	446,771.73	131,091.65		577,863.38
1) 计提	394,894.51	73,221.32		468,115.83
2) 其他增加	51,877.22	57,870.33		109,747.55
本期减少金额		41,606.35		41,606.35
1) 处置或报废		41,606.35		41,606.35
期末数	1,704,147.64	1,295,392.87	515,391.10	3,514,931.61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8,285,816.12	117,451.46	27,125.90	8,430,393.48
期初账面价值	3,232,932.38	121,122.74	27,125.90	3,381,181.02

10.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2018 年度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厂房扩建	600 万元	3,874,241.71	678,070.45	4,552,312.16		
小 计		3,874,241.71	678,070.45	4,552,312.16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扩建	75.87	100.00				其他来源
小 计	75.87	100.00				

11. 无形资产

(1) 2019 年度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4,777,607.05	14,777,607.05
本期增加金额	34,575.77	34,575.77
1) 购置		
2) 其他	34,575.77	34,575.77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4,812,182.82	14,812,182.82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866,572.04	1,866,572.04
本期增加金额	487,962.06	487,962.06
1) 计提	484,967.43	484,967.43
2) 其他	2,994.63	2,994.6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2,354,534.10	2,354,534.1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2,457,648.72	12,457,648.72
期初账面价值	12,911,035.01	12,911,035.01

(2) 2018 年度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4,706,460.06	14,706,460.06
本期增加金额	71,146.99	71,146.99
1) 购置		
2) 其他	71,146.99	71,146.99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4,777,607.05	14,777,607.05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376,274.92	1,376,274.92
本期增加金额	490,297.12	490,297.12
1) 计提	484,251.65	484,251.65
2) 其他	6,045.47	6,045.47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期末数	1,866,572.04	1,866,572.0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2,911,035.01	12,911,035.01
期初账面价值	13,330,185.14	13,330,185.14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894,549.91	3,496,978.27	38,520,265.79	6,355,843.86

合 计	17,894,549.91	3,496,978.27	38,520,265.79	6,355,843.86
-----	---------------	--------------	---------------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314,734.78	3,057,491.26
小 计	4,314,734.78	3,057,491.26

13. 短期借款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信用借款	1,891,490,001.26	1,639,893,006.42
质押借款	807,666,292.06	
合 计	2,699,156,293.32	1,639,893,006.42

14. 应付票据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10,000,000.00	10,000,000.00

15.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货款	337,603,030.49	118,476,428.81
合 计	337,603,030.49	118,476,428.81

(2) 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16.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货款	1,115,252,642.46	1,102,756,540.09
合 计	1,115,252,642.46	1,102,756,540.09

(2) 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预收款项。

17.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1)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6,630,302.56	7,838,788.03	5,747,209.80	8,721,880.7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1,711.67	71,711.67	
合 计	6,630,302.56	7,910,499.70	5,818,921.47	8,721,880.79

2) 2018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2,181,593.01	8,188,086.91	3,739,377.36	6,630,302.5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0,821.87	80,821.87	
合 计	2,181,593.01	8,268,908.78	3,820,199.23	6,630,302.56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1)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6,000.36	7,346,089.30	5,275,848.11	8,626,241.55
职工福利费	74,302.20	172,144.17	150,807.13	95,639.24
社会保险费		45,291.95	45,291.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832.95	38,832.95	
工伤保险费		2,327.35	2,327.35	
生育保险费		4,131.65	4,131.65	
住房公积金		275,262.61	275,262.61	
小 计	6,630,302.56	7,838,788.03	5,747,209.80	8,721,880.79

2) 2018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07,290.81	7,855,876.86	3,407,167.31	6,556,000.36

职工福利费	74,302.20	188,333.98	188,333.98	74,302.20
社会保险费		50,540.60	50,540.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796.48	42,796.48	
工伤保险费		2,853.04	2,853.04	
生育保险费		4,891.08	4,891.08	
住房公积金		93,335.47	93,335.47	
小 计	2,181,593.01	8,188,086.91	3,739,377.36	6,630,302.5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1) 2019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53,060.10	53,060.10	
失业保险费		1,899.21	1,899.21	
企业年金缴费		16,752.36	16,752.36	
小 计		71,711.67	71,711.67	

2) 2018 年度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57,061.84	57,061.84	
失业保险费		2,037.92	2,037.92	
企业年金缴费		21,722.11	21,722.11	
小 计		80,821.87	80,821.87	

18. 应交税费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企业所得税	10,195,201.07	10,017,230.2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7.97	77.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92.61	899.16
房产税	92,317.98	17,178.00
土地使用税	70,890.00	35,445.00
教育费附加	1,153.97	385.35

地方教育附加	769.32	256.90
印花税	25,289.11	19,697.80
合 计	10,388,392.03	10,091,170.44

19.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其他应付款	109,137,767.60	145,847,835.47
合 计	109,137,767.60	145,847,835.47

(2)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12.31	2018.12.31
拆借款	101,850,000.00	83,138,219.54
预收租金	5,286,586.67	5,100,000.00
应付暂收款	1,898,443.65	1,959,615.93
押金保证金	102,737.28	55,650,000.00
合 计	109,137,767.60	145,847,835.47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①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富春江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19,350,000.00	1 年以内	拆借款，未归还
	51,200,000.00	1-2 年	
	23,300,000.00	2-3 年	
	8,000,000.00	3 年以上	
小 计	101,850,000.00		--

②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未偿还原因
富春江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51,200,000.00	1 年以内	拆借款，未归还
	23,300,000.00	1-2 年	

	8,000,000.00	3 年以上	
江苏量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650,000.00	3 年以上	保证金，交易未终止
小 计	138,150,000.00		—

20. 净资产

项 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	452,443,572.68	455,173,203.44

(二) 模拟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3,808,744,070.10	3,736,590,175.91	4,969,019,384.93	4,833,841,682.40
其他业务收入	3,044,817.01	973,104.25	3,597,946.31	832,415.66
合 计	3,811,788,887.11	3,737,563,280.16	4,972,617,331.24	4,834,674,098.06

(2)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1) 2019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辉腾资源有限公司	457,963,787.18	12.01
浙江江铜富冶和鼎铜业有限公司	391,626,021.40	10.27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15,177,499.77	8.27
铜陵市旋力特钢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98,484,130.76	7.83
铜陵港航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64,556,092.76	6.94
小 计	1,727,807,531.87	45.32

2) 2018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浙江钢联控股有限公司	781,355,044.90	15.72
浙江江铜富冶和鼎铜业有限公司	454,200,336.86	9.14

马鞍山市润华钢铁材料有限公司	423,775,402.25	8.53
安徽华文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265,564,596.98	5.34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1,963,573.61	5.07
小 计	2,176,858,954.60	43.80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土地使用税	295,110.29	234,009.34
印花税	203,373.81	228,578.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217.60	171,381.16
房产税	105,968.32	34,356.00
教育费附加	48,093.25	73,449.07
地方教育附加	32,062.18	48,966.04
合 计	796,825.45	790,740.20

3.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职工薪酬	7,700,624.99	8,023,409.59
业务招待费	401,057.28	294,823.72
办公费	269,452.96	361,553.26
中介机构费用	547,071.38	324,893.78
楼宇管理费	485,933.32	440,206.15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106,716.96	119,951.82
租赁费	189,429.31	98,345.65
差旅费	391,736.60	251,841.85
其他	636,794.73	367,876.41
合 计	10,728,817.53	10,282,902.23

4.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息支出	70,445,887.10	57,072,253.93
利息收入	-15,949,129.15	-5,030,068.59
手续费	9,015,308.10	6,758,375.94
汇兑损益	-5,738,645.45	-18,338,371.08
合 计	57,773,420.60	40,462,190.20

5. 其他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1,840,000.00	2,630,000.00
合 计	1,840,000.00	2,630,000.00

[注]：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3之说明。

6.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978,793.60
合 计		-2,978,793.60

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33,638,780.52
合 计	33,638,780.52

8.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坏账损失	——	3,975,625.67
合 计		3,975,625.67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377.53	
滞纳金	2,678.32	
合 计	48,055.85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65,972.94	15,459,944.17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29,992.58	852,451.75
合 计	12,095,965.52	16,312,395.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利润总额	40,357,268.04	90,034,232.62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58,949.23	14,855,648.3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62,723.61	1,168,965.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9,240.00	-455,636.6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24.12	10,884.3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03,328.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732,534.67
所得税费用	12,095,965.52	16,312,395.92

(三)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3,014,700.00	用于票据担保的定期存款
合 计	213,014,700.00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用于票据担保的定期存款
合 计	10,000,000.00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718,231,815.60
其中：美元	245,956,183.18	6.9762	1,715,839,525.10
欧元	1.78	7.8155	13.91
日元	1,104.00	0.0641	70.77
港币	2,664,989.82	0.8958	2,387,297.88
澳元	1,004.84	4.8843	4,907.94
应收账款			184,402,225.53
其中：港币	205,856,600.43	0.89578	184,402,225.53
短期借款			2,699,156,293.32
其中：港币	3,013,191,066.25	0.89578	2,699,156,293.32
应付账款			71,818,141.82
其中：港币	80,173,861.69	0.89578	71,818,141.82

2)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11,229,151.67
其中：美元	146,460,606.85	6.8632	1,005,188,436.93
欧元	0.03	7.8473	0.24
日元	390.00	0.0619	24.14
港币	6,888,566.88	0.8762	6,035,762.30
澳元	1,021.36	4.8250	4,928.06

应收账款			586,560,344.21
其中：港币	669,436,594.63	0.8762	586,560,344.21
短期借款			1,639,893,006.42
其中：港币	1,871,596,674.76	0.8762	1,639,893,006.42
应付账款			92,144,226.74
其中：港币	105,163,463.52	0.8762	92,144,226.7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四)记账本位币之说明。

3.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1) 2019 年度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2018 年度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840,000.00	其他收益	根据宁波市碑林区商务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宁波市北仑区发改局、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兴产业与服务业发展局（仑商务[2019]17 号）《关于下达北仑区（开发区）2018 年度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助的通知》，公司收到 2019 年度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84 万元。
小 计	1,840,000.00		

2) 2018 年度

与收益相关，且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额	列报项目	说明
企业财政贡献奖励税	2,630,000.00	其他收益	《仑政（2017）35 号》
小 计	2,630,0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840,000.00	2,630,000.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报告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2019 年度				
杭钢香港公司	100%	同受实际控制人杭钢集团公司控制	2019 年 3 月 27 日	股东登记在册日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9 年度				
杭钢香港公司	54,706.52	48,306.10	179,025.57	351,970.43

(2) 其他说明

2019 年 2 月 28 日，根据杭钢集团公司董事会决议（（2019）4-2 号），杭钢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杭钢香港公司 100% 股权作价人民币 29,167,031.23 元转让给公司。公司和杭钢香港同受杭钢集团控制且该项控制是非暂时的，故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杭钢香港于 2019 年 3 月 27 日办妥股东登记在册，故自 2019 年 3 月起将其纳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昌兴钢铁投资有限公司系杭钢香港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675.60 万元，杭钢香港出资 1,675.6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 2019 年 3 月起将其纳入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并相应调整了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

2. 合并成本

项 目	2019 年度
	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29,167,031.23
现金	29,167,031.23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9 年度	
	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30,555,942.28	21,631,169.72
应收款项	8,484,157.02	22,824,345.34
固定资产	895,245.40	914,459.27
长期待摊费用	1,383,553.51	1,413,247.51
负债		
应付款项	18,790,843.71	24,087,531.55
净资产	22,528,054.50	22,695,690.29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富春东方公司	宁波	宁波	商业贸易	100.00		设立
杭钢香港公司	香港	香港	商业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昌兴钢铁公司	香港	香港	商业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 3) 上限标准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定量标准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2) 定性标准

- ①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③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④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五(一)3、五(一)4及五(一)6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100.00%(2018年12月31日：99.3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信用证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2019. 12. 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699,156,293.32	2,699,156,293.32	2,699,156,293.32		
应付票据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账款	337,603,030.49	337,603,030.49	337,603,030.49		

其他应付款	109,137,767.60	109,137,767.60	109,137,767.60		
小 计	3,255,897,091.41	3,255,897,091.41	3,255,897,091.41		

(续上表)

项 目	2018.12.31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639,893,006.42	1,639,893,006.42	1,639,893,006.42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8,476,428.81	118,476,428.81	118,476,428.81		
其他应付款	145,847,835.47	145,847,835.47	145,847,835.47		
小 计	1,914,217,270.70	1,914,217,270.70	1,914,217,270.7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三)2之说明。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杭钢集团公司	杭州市	资产经营管理	5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杭钢集团公司的前身为杭州钢铁厂，成立于 1957 年 8 月。1994 年，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杭钢集团的批复》（国经贸企〔1994〕427 号）以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杭钢集团的通知》（浙政办发〔1994〕171 号），杭州钢铁厂更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1995 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5〕177 号《关于成立浙江冶金集团的通知》，由浙江省冶金工业总公司和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等企业合并组成新的集团公司，重组后的集团公司名称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2017 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杭钢集团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浙国资企改〔2017〕4 号），杭州钢铁集团公司采用整体变更方式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820 万元增加到 500,000 万元，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更名为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8 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杭钢集团公司国有股转持有关事项的通知》（浙国资考核〔2018〕88 号），将杭钢集团公司 10% 国有股权划转给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持有，杭钢集团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持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1430490399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东菱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钢股份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钢联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富春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32,617.50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8,106,303.95	511,011,910.49
小计		18,538,921.45	511,011,910.49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铁矿	12,327,756.32	79,756,463.91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铁矿	123,320,906.01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钢材	2,833,392.54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铁矿	315,177,499.77	17,577,467.11
浙江富春公司	铁矿	80,009,767.52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铁矿	29,584,706.47	6,206,896.54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铁矿	10,788,628.17	21,218,281.07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焦炭	138,655.71	2,227,296.80
浙江钢联控股有限公司	铁矿	41,849,831.95	781,355,044.90
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	铁矿	29,573,093.28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铁矿	28,889,193.53	72,131,250.79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铁矿	1,866,891.56	15,483,297.44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铁矿	227,719.21	
		676,588,042.04	995,955,998.56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2018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杭钢股份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89,429.31	98,345.65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146,081,561.65	8,764,893.70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3,303,652.96	19,398,219.18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23,879,216.12	1,432,752.97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135,846.92	8,150.81
小 计		146,081,561.65	8,764,893.70	347,318,716.00	20,839,122.96
预付款项					
	杭钢股份公司	113,023.91		100,528.83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33,932,165.11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841,950.11	
小 计		113,023.91		36,874,644.05	
其他应收款	杭钢股份公司	19,301.00	1,930.10	19,301.00	1,158.06
	杭州东菱物资有限公司	70,796,665.10	4,247,799.91		
	上海东菱实业有限公司			50,696,536.92	3,041,792.22
小 计		70,815,966.10	4,249,730.01	50,715,837.92	3,042,950.28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9.12.31	2018.12.31
应付账款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68,566,856.98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7,915,600.00	17,524,000.00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4,941,548.60
	浙江东菱股份有限公司		1,550,253.60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1,149.45
小 计		86,482,456.98	34,126,951.65
预收款项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702,301.70	
	宁波宁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1,570,831.47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4,249,915.01	1,510,000.00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3,465,163.55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350,555.00	
	浙江钢联控股有限公司	659,974.86	
	浙江富春物贸中心有限公司		6,296,192.96
	宁波保税区杭钢外贸发展有限公司		1,995,625.00
小 计		7,962,746.57	344,837,812.98
其他应付款	富春江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101,850,000.00	82,500,000.00
小 计		101,850,000.00	82,500,000.00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钢材业务、矿产品业务及其他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2019 年度

产品分部

项 目	矿产品贸易	金属贸易	焦炭贸易	代理业务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3,280,090,350.37	458,732,163.31	28,957,668.60	40,963,887.82	3,808,744,070.10
主营业务成本	3,253,359,933.60	454,320,386.00	28,909,856.31		3,736,590,175.91

(2) 2018 年度

产品分部

项 目	矿产品贸易	金属贸易	焦炭贸易	代理业务	合 计
主营业务收入	4,430,723,253.62	454,200,336.86		84,095,794.45	4,969,019,384.93
主营业务成本	4,380,503,704.56	453,337,977.84			4,833,841,682.40

(二)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时的利得或损失不能回转到损益，但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且该选择不可撤销。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

1.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 调整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
应收票据	237,408,465.86	-19,884,507.95	217,523,957.91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00	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55,843.86	3,471,126.99	9,826,970.85
净资产	455,173,203.44	-10,413,380.96	444,759,822.48

2. 2019 年 1 月 1 日，公司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按原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表：

项 目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贷款和应收款项	1,185,333,120.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185,333,120.48
应收票据	贷款和应收款项	237,408,465.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17,523,957.91
应收账款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6,000,000.00
应收账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548,040,078.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548,040,078.42
其他应收款	贷款和应收款项	62,477,801.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62,477,801.42
短期借款	其他金融负债	1,639,893,006.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639,893,006.42
应付票据	其他金融负债	10,000,0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其他金融负债	118,476,428.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18,476,428.81
其他应付款	其他金融负债	145,847,835.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45,847,835.47

3.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

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账面价值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2019年1月1日）
(1) 金融资产				
1)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1,185,333,120.48			1,185,333,120.48
应收票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37,408,465.86	-6,000,000.00	-19,884,507.95	217,523,957.91
应收账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	548,040,078.42			548,040,078.42

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62,477,801.42			62,477,801.4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2,033,259,466.18	-6,000,000.00	-19,884,507.95	2,013,374,958.23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票据融资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31,408,465.86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		-231,408,465.86		
加：自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金融资产（原金融工具 准则转入）		231,408,465.86	-13,884,507.95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217,523,957.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 融资产	231,408,465.86		-13,884,507.95	217,523,957.91

(2) 金融负债

1) 摊余成本

短期借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1,639,893,006.42			1,639,893,006.42
应付票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118,476,428.81			118,476,428.81
其他应付款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145,847,835.47			145,847,835.47

账面价值和按新金融工具 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 负债	274,324,264.28			274,324,264.28

4. 2019年1月1日，公司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的调节表如下：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 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 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2019年1月1 日)
应收票据			13,884,507.95	13,884,507.95
应收账款	38,520,265.79			38,520,265.79
其他应收款	3,057,491.26			3,057,491.26

十一、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377.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0,000.00	2,63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4,465.4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8,306.10	351,970.4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78,793.6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78.32	
小 计	1,525,784.84	3,176.83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70,039.27	-87,198.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55,745.57	90,375.23

(2)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政府补助之说明。

(二) 净资产收益率

1. 明细情况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4	17.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9	18.58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8,261,302.52	73,721,836.70
非经常性损益	B	1,155,745.57	90,375.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7,105,556.95	73,631,461.4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1	455,173,203.44	366,040,716.79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期初净资产的影响		-10,413,380.9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杭钢香港公司	I1	-29,796,549.96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9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I2	9,218,997.63	15,410,649.95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12	12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E \times \frac{F}{K} - G \times \frac{H}{K} \pm I \times \frac{J}{K}$	445,762,058.91	418,312,285.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6.34%	17.62%

(2)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8,261,302.52	73,721,836.70
非经常性损益		B	1,155,745.57	90,375.23
非经常性损益中包括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C	48,306.10	351,97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D = A - B$	27,105,556.95	73,631,461.4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1	455,173,203.44	366,040,716.79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期初净资产的影响		E2	-10,413,380.9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中包含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方合并日前的期初净资产		F	22,695,690.29	21,946,148.6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I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K1	9,218,997.63	15,410,649.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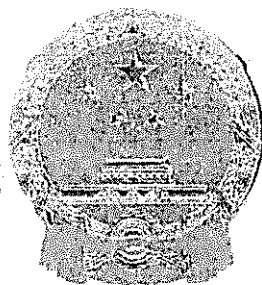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L1	12	12
报告期月份数		M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N = \frac{E - F + (A - C) / 2 + G \times H / M - I \times J / M + K \times L / M}{M}$	445,389,628.04	396,190,151.2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O = D / N$	6.09%	18.58%

富春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一日

附件三

三、委托人和产权持有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042008605

名 称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住 所	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 178 号
法定代表人	吴东明
注 册 资 本	叁拾叁亿柒仟柒佰壹拾捌万玖仟零捌拾叁元
成 立 日 期	1998 年 02 月 25 日
营 业 期 限	1998 年 02 月 25 日 至 长期
经 营 范 围	

钢铁及其压延产品、焦炭及其副产品的生产、销售；冶金、焦化的技术开发、协作、咨询、服务与培训，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项目除外），建筑施工，起重机械、压力容器管道特种设备制作、安装、检修（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08 月 28 日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No. 168004
編號



CERTIFICATE OF INCORPORATION

公司註冊證書

I hereby certify that
本人茲證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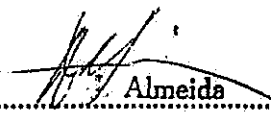
FUCHUEN COMPANY LIMITED

(富春有限公司)



is this day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under the Companies Ordinance, and
於本日在香港依據公司條例註冊成為
that this company is limited.
有限公司。

Given under my hand this Eighteenth day of April
簽署於一九八六年四月十八日。
One Thousand Nine Hundred and Eighty-six.


p. Registrar General
(Registrar of Companies)
Hong Kong

香港註冊總署署長暨公司註冊官
(註冊主任 歐美達代行)



附件四

四、委托人和有关当事人承诺函

委托人承诺函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我公司因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需要，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2. 委托评估的资产范围与本次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
3. 所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充分揭示；
4.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5. 接受评估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委托人：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4月1日

产权持有单位承诺函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因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需要，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我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 2、申报评估的资产范围与本次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 3、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充分揭示；
- 4、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晰，所提供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5、所提供的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等资料是客观、真实、完整、合理的；
- 6、我公司不存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完成日所发生的涉及上述评估对象的期后事项；
- 7、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执业；

产权持有单位：富春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0年4月1日

附件五

五、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受你单位的委托，我们对你单位拟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涉及的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模拟主体净资产价值，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
王恩程
30130002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
程超
30130008

2020 年 4 月 1 日

附件六

六、资产评估机构备案公告

甬财资备案〔2018〕18号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备案公告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为梅芳。

三、资产评估机构的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宁波市财政局

2018年4月18日

附件七

七、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37200826149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梅芳	营业期限	2000年03月08日至2049年03月07日
经营范围	整体企业评估、单项资产评估(包括房地产、机器设备、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财产等);公司重组专业咨询、设计或评估企业内部控制制度、项目可行性研究和项目评价、投资价值分析、基建财务审核咨询;财务会计、资产评估的培训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布政巷16号科创大厦1903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13日

附件八

八、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程超

性别：女

登记编号：30130008

单位名称：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3-06-21

年检信息：通过（2019-08-20）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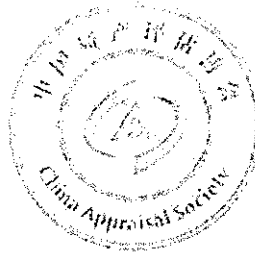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3-02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方思程

性别：男

登记编号：33100052



单位名称：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0-08-16



年检信息：通过（2019-08-20）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方思程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3-02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附件九

九、委托合同

合同编号: 2019 1100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甲方: 即资产评估委托人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即接受委托之评估机构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甲方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需要对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99.50%股权、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富春有限公司贸易业务)以及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等 5 家公司及其子公司价值进行评估, 委托乙方作为评估机构, 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 按照上市公司发行股份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对上述标的公司开展评估, 并出具相关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等有关规定, 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 订立本委托合同, 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业务内容:

1、资产评估目的: 为甲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提供涉及的交易标的——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99.5%股权、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富春有限公司贸易业务)以及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价值参考依据。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富春有限公司贸易业务)以及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共 5 家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 具体以甲方提供的评估申报明细表为准。

3、资产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

4、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需要和甲方的要求, 本次评估采用的价值类型确定为市场价值, 其定义为: 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 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压制的情况下, 对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中, 某项资产应当进行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在评估人员的指导和参与下, 甲方或责成被评估单位完成待评估资产及有关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查, 在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提供评估所需要的全部资料, 包括经济行为的批准文件、清查评估申报表、

财务账簿凭证、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重要经济合同、历史生产经营情况介绍、未来生产经营计划及预测资料、以及其他有关资料。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作为评估程序的一部分，甲方和被评估单位应提供有关资产评估事项的说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声明书和承诺函各一份，以明确甲方和被评估单位对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密切配合或要求被评估单位密切配合乙方进行的评估工作，指定专业人员配合乙方进行现场勘察、往来账款函证及其他资产抽查核实工作，如实提供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维护保养、拆建拆除记录，如实反映库存物资质量状况和账外实存资产等情况，如实介绍企业生产、产品、市场、竞争等情况及未来生产经营状况预测等情况。

3、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负责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

4、根据评估业务需要为乙方评估人员提供适当的办公条件及评估工作中其他必要条件和协助。

5、按本约定书规定及时足额支付评估费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按上市公司发行股份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标准，进行分析、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乙方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根据评估工作需要，指导甲方和被评估单位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及收集准备资料。

3、对申报评估资产进行抽查核实，实地调查，实事求是地对资产进行调查勘察。

4、按本约定书约定的时间、方式向甲方提交本协议第一条第二款涉及的 5 家标的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书。

5、配合交易各方和其他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重组反馈意见进行回复，出具相关承诺，参与相关沟通、项目上会等工作。

第四条 评估费用及支付方式

1、根据本项目评估工作的繁简程度、工作量大小，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资产评估收费额含税为
上述评估收费中包括乙方评估人员评估现场的食宿费、差旅费等。

2、支付方式：甲方视乙方工作进度支付相应评估费用。

3、如因评估工作特殊情况，需进行专项调查、检测、鉴定等，费用幅度增加较大时，甲乙双方应在协商基础上酌情增加收费额。乙方不得据此拖延评估进度。

第五条 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

在本协议第一条第三款确定的资产评估基准日起 2 个月内，乙方完成评估工作，出具正式评估报告。

乙方采用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评估报告书共计____份，由乙方采用快件投递方式送达甲方。

第六条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使用，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除前述情形，任何未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机构和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3、委托人或者评估报告使用人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约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第七条 保密条款

双方均应保守在资产评估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相关当事方的商业秘密和其他有关信息，未经许可，不能在为完成本委托合同事项以外的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披露或使用。甲乙双方各自应对违反保密义务造成的他方损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八条 委托合同的变更、中止和解除

1、本委托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发现相关事项约定不明确，或者履行评估程序受到限制需要增加、调整约定事项的，可以协商对委托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变更，并签订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委托合同。

2、本委托合同签订后，评估目的、评估对象、评估基准日、评估报告使用者发生变化，或者评估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甲乙双方应当签订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委托合同。

3、由于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评估工作如期完成或需提前提交资产评估报告书时，甲乙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经协商变更约定事项。

4、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本业务约定事项的，可以解除本委托合同。

5、因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资产评估机构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资产评估机构可以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6、委托人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第九条 违约责任及争议的解决

1、由于甲方要求提前终止本次评估工作或因甲方原因解除本委托合同，乙方不退还已收取的评估费用。若乙方已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超过已收取的预收评估费占约定总评估费用的比例，甲方应按约定的评估费用总金额和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费用。

2、如因乙方原因终止本次评估工作，乙方退还已预收的评估费用。

3、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本合同约定事项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如因本合同约定事项发生纠纷，双方互相理解、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交由杭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 其他责任事项

1、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委托人如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执行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乙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

2、乙方承接本次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第十一条 委托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并双方履行完毕本委托合同约定的所有义务后终止。

本委托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人：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2019 年 4 月 1 日

签约地点：浙江 杭州

乙方：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约人：_____

电话：0571—85215056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潮路 636 号万邦大楼 9 楼

邮编：310020

2019 年 4 月 1 日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即资产评估委托人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即接受委托之评估机构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鉴于甲乙双方于 2019 年 4 月 1 日签订了编号为“万邦约字（2019） 号”（以下简称“《原合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就甲方委托乙方对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99.50%股权、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进行约定。后因甲方重组方案调整，《原合同》约定的资产评估对象、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相应变更。双方现就因方案调整而增加评估费用事宜，经友好协商，订立本补充协议。

一、对《原合同》部分内容的修改

1、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的修改为：评估对象为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以及浙江东菱商贸有限公司共 3 家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及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其中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主要包括杭州钢铁（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宁波富春东方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除前述股权外的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具体以甲方提供的评估申报明细表为准。

2、资产评估基准日修改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评估费用： 因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的变更，甲乙双方协商调整评估费用，并另行补充协议。

二、本补充合同是对《原合同》的补充，《原合同》中的其他约定事项不变。



本补充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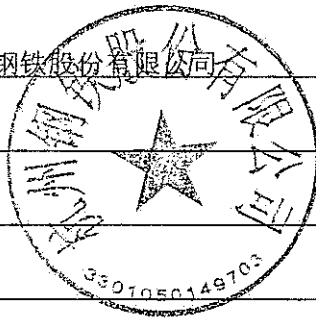
甲方：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人：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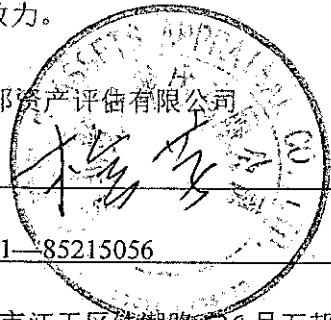
乙方：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约人：_____

电话：0571—85215056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潮路636号万邦大楼9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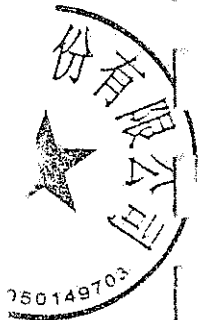
邮编：310020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签约地点：浙江 杭州



附件十

十、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富春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模拟主体净资产于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 479,780,843.76 元（大写：肆亿柒仟玖佰柒拾捌万零捌佰肆拾叁元柒角陆分），与模拟账面净资产 374,839,064.90 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 104,941,778.86 元，增值率为 28.00%。增值的主要原因：

（1）应收账款因坏账准备评估为零，评估增值 2,665,521.20 元，增值率 0.30%；

（2）长期股权投资账面值是以成本法核算，本次评估对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评估增值 102,359,440.53 元，增值率 213.23%；

附件十一

十一、收益法计算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及各项资产 负债评估明细表

1. 收益法计算表
2.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及各项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

收益法计算表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表

SY-1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年度	金额	备注
1	企业自由现金流现值	444,834,040.00	
2	加：非经营性资产	34,906,563.61	
3	加：未纳入收益预测的资产	-	
4	减：非经营性负债	23,238,193.49	
5	减：溢余性负债		
6	企业整体价值	456,502,410.12	
7	减：有息负债	-	
8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456,500,000.00	

权益自由现金流现值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2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年度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备注
1	一、营业收入	3,616,000,000	3,724,480,000	3,836,214,000	3,951,301,000	4,069,841,000	4,069,841,000	
2	减：营业成本	3,502,471,000	3,605,839,000	3,714,014,000	3,825,434,000	3,940,198,000	3,940,198,000	
3	减：税金及附加	723,200	744,896	767,243	790,260	813,968	813,968	
4	减：营业费用	-	-	-	-	-	-	
5	减：管理费用	10,544,201	10,841,788	11,160,755	11,495,934	11,838,162	11,899,106	
6	减：财务费用	50,262,000	51,770,000	53,323,000	54,923,000	56,571,000	56,571,000	
7	减：资产减值损失	723,200	744,896	767,243	790,260	813,968	813,968	
8	加：投资收益	-	-	-	-	-	-	
9	二、营业利润	51,276,399	54,539,420	56,181,759	57,867,546	59,605,902	59,544,958	
10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11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12	三、利润总额	51,276,399	54,539,420	56,181,759	57,867,546	59,605,902	59,544,958	
13	减：所得税费用	9,757,899	10,378,852	10,691,389	11,012,194	11,343,003	11,331,406	
14	四、净利润	41,518,500	44,160,568	45,490,370	46,855,352	48,262,899	48,213,552	
15	加：付息债务净增加	-	-	-	-	-	-	
16	加：折旧与摊销	76,201	59,788	55,755	57,934	57,162	118,106	
17	减：资本性支出（更新）	101,410	42,340	6,080	47,950	3,860	166,968	
18	减：营运资金增加	-106,025,823	4,198,701	3,495,659	3,377,967	3,249,657	-	
19	五、企业自由现金流量	147,519,114	39,979,315	42,044,386	43,487,369	45,066,544	48,164,690	
20	折现率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21	折现期	0.500	1.500	2.500	3.500	4.500		
22	折现系数	0.9366	0.8217	0.7208	0.6324	0.5548	3.9657	
23	折现额	138,166,402	32,851,003	30,305,593	27,501,412	25,002,919	191,006,711	
24	现值						444,834,040	

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分析评估表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SY-3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账面值	对应科目	评估值	备注
新潮期货有限公司保证金	1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	宁波富春东方
宁波富春东方出租的房产	6,823,109.83	房屋建筑物	7,504,899.00	宁波富春东方
北仑区戚家山兴中路28号的土地	11,025,275.00	土地使用权	9,010,300.00	宁波富春东方
昌兴钢铁投资有限公司	16,756,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381,364.61	杭钢香港
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34,614,384.83	-	34,906,563.61	

非经营性负债分析评估表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索引号：SY-5-12-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账面值	对应科目	评估值	备注
宁波迪特集成技术有限公司	5,286,586.67	其他应付款	4,855,028.57	宁波富春东方
浙江信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5,083.10	应付账款	304,356.94	宁波富春东方
宁波市北仑区小港税务所	92,317.98	其他应付款	92,317.98	宁波富春东方
宁波市北仑区小港税务所	70,890.00	其他应付款	70,890.00	宁波富春东方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7,915,600.00	应付账款	17,915,600.00	杭钢香港
非经营性负债合计	23,720,477.75		23,238,193.49	

营业收入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4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矿产品		3,100,000,000	3,193,000,000	3,288,790,000	3,387,454,000	3,489,078,000	3,489,078,000
钢材及金属		436,000,000	449,080,000	462,552,000	476,429,000	490,722,000	490,722,000
代理收入		80,000,000	82,400,000	84,872,000	87,418,000	90,041,000	90,041,000
合计		3,616,000,000	3,724,480,000	3,836,214,000	3,951,301,000	4,069,841,000	4,069,841,000

营业成本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5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矿产品		3,069,000,000	3,161,070,000	3,255,902,000	3,353,579,000	3,454,187,000	3,454,187,000
钢材及金属		433,471,000	444,769,000	458,112,000	471,855,000	486,011,000	486,011,000
合计		3,502,471,000	3,605,839,000	3,714,014,000	3,825,434,000	3,940,198,000	3,940,198,000

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6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营业收入		3,616,000,000	3,724,480,000	3,836,214,000	3,951,301,000	4,069,841,000	4,069,841,000	
税金及附加		723,200	744,896	767,243	790,260	813,968	813,968	
比例		0.020%	0.020%	0.020%	0.020%	0.020%	0.020%	

财务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8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财务费用		50,262,000	51,770,000	53,323,000	54,923,000	56,571,000	56,571,000
合计		50,262,000	51,770,000	53,323,000	54,923,000	56,571,000	56,571,000

管理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8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职工薪酬	7,932,000	8,170,000	8,415,000	8,667,000	8,927,000	8,927,000
业务招待费	413,000	425,000	438,000	451,000	465,000	465,000
办公费	278,000	286,000	295,000	304,000	313,000	313,000
中介机构费用	400,000	412,000	424,000	437,000	450,000	450,000
楼宇管理费	450,000	464,000	478,000	492,000	507,000	507,000
折旧及无形资产	76,201	59,788	55,755	57,934	57,162	118,106
租赁费	195,000	201,000	207,000	213,000	219,000	219,000
差旅费	300,000	309,000	318,000	328,000	338,000	338,000
其他	500,000	515,000	530,000	546,000	562,000	562,000
合计	10,544,201	10,841,788	11,160,755	11,495,934	11,838,162	11,899,106

所得税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10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利润总额		51,276,399	54,539,420	56,181,759	57,867,546	59,605,902	59,544,958
所得税税率		19.03%	19.03%	19.03%	19.03%	19.03%	19.03%
所得税		9,757,899	10,378,852	10,691,389	11,012,194	11,343,003	11,331,406

营运资金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11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预测数据						金额：元
项目	年份	评估基准日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营运资金		465,952,457.00	359,926,634.00	364,125,335.00	367,620,994.00	370,998,961.00	374,248,618.00	374,248,618.00
营运资金的变动			-106,025,823.00	4,198,701.00	3,495,659.00	3,377,967.00	3,249,657.00	-

折旧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12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1、存量资产更新资本性支出						
房产	-	-	-	-	-	-
机器设备	-	-	-	-	-	-
电子设备	101,410	42,340	6,080	47,950	3,860	166,968
运输设备	-	-	-	-	-	-
土地	-	-	-	-	-	-
其他无形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更新支出小计	101,410	42,340	6,080	47,950	3,860	166,968
资本性支出合计						
二、折旧摊销						
存量资产	66,567	36,497	27,865	24,911	24,139	77,830
更新支出	9,634	23,290	27,890	33,023	33,023	40,276
追加投资						
折旧摊销合计	76,201	59,788	55,755	57,934	57,162	118,106

折现率计算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SY-13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下属商贸业务板块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组成的模拟主体

金额：元

项目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永续期
1、无风险收益率	3.75%	3.75%	3.75%	3.75%	3.75%	3.75%
2、β系数						
无财务杠杆BETA	0.7165	0.7165	0.7165	0.7165	0.7165	0.7165
目标资本结构 (D/E)	72.51%	72.51%	72.51%	72.51%	72.51%	72.51%
所得税税率	19.03%	19.03%	19.03%	19.03%	19.03%	19.03%
β系数	1.1372	1.1372	1.1372	1.1372	1.1372	1.1372
3、风险溢价 (ERP)	6.37%	6.37%	6.37%	6.37%	6.37%	6.37%
4、企业个别风险	3.0%	3.0%	3.0%	3.0%	3.0%	3.0%
5、权益资本成本 (CAMP)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13.99%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及各项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1
共27页，第1页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项 目		账面价值 A	评估价值 B	增减值 C=B-A	增值率 D=C/A×100%
1	流动资产				
2	非流动资产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3,588.29	323,854.84	266.55	0.08%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4,858.45	15,113.60	10,255.15	211.08%
5	长期应收款	-	-	-	0.00%
6	长期股权投资	-	-	-	0.00%
7	投资性房地产	4,800.42	15,036.36	10,235.94	213.23%
8	固定资产	-	-	-	0.00%
9	在建工程	13.07	77.24	64.17	490.97%
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0.00%
13	油气资产	-	-	-	0.00%
14	无形资产	-	-	-	0.00%
15	开发支出	-	-	-	0.00%
16	商誉	-	-	-	0.00%
17	长期待摊费用	-	-	-	0.00%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7	-	-44.97	-100.00%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0.00%
20	资产总计				
21	流动负债	328,446.74	338,968.44	10,521.70	3.20%
22	非流动负债	290,962.83	290,990.35	27.52	0.01%
23	负债合计	-	-	-	0.00%
2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90,962.83	290,990.35	27.52	0.01%
		37,483.91	47,978.09	10,494.18	28.00%

评估机构：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方思程 程超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2

共27页，第2页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3,235,882,874.77	3,238,548,387.44	2,665,512.67	0.08%
2	货币资金	211,172,744.16	211,172,735.63	-8.53	0.00%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0.00%
4	衍生金融资产	-	-	-	0.00%
5	应收票据	-	-	-	0.00%
6	应收账款	885,921,690.91	888,587,212.11	2,665,521.20	0.30%
7	应收款项融资	-	-	-	0.00%
8	预付款项	2,047,596,102.08	2,047,596,102.08	-	0.00%
9	其他应收款	91,192,337.62	91,192,337.62	-	0.00%
10	存货	-	-	-	0.00%
11	持有待售资产	-	-	-	0.00%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0.00%
13	其他流动资产	-	-	-	0.00%
14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48,584,466.92	151,135,944.51	102,551,477.59	211.08%
1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0.00%
1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0.00%
17	长期应收款	-	-	-	0.00%
18	长期股权投资	48,004,153.98	150,363,594.51	102,359,440.53	213.23%
19	投资性房地产	-	-	-	0.00%
20	固定资产	130,652.54	772,350.00	641,697.46	491.15%
21	在建工程	-	-	-	0.00%
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0.00%
23	油气资产	-	-	-	0.00%
24	无形资产	-	-	-	0.00%
25	开发支出	-	-	-	0.00%
26	商誉	-	-	-	0.00%
27	长期待摊费用	-	-	-	0.00%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660.40	-	-449,660.40	-100.00%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0.00%
30	三、资产总计	3,284,467,341.69	3,389,684,331.95	105,216,990.26	3.20%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2
共27页，第3页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增值率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31	四、流动负债合计	2,909,628,276.79	2,909,903,488.19	275,211.40	0.01%	
32	短期借款	1,891,490,001.26	1,891,769,209.93	279,208.67	0.01%	
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0.00%	
34	衍生金融负债	-	-	-	0.00%	
35	应付票据	-	-	-	0.00%	
36	应付账款	185,896,162.88	185,892,165.61	-3,997.27	0.00%	
37	预收款项	817,064,765.36	817,064,765.36	-	0.00%	
38	应付职工薪酬	7,440,461.55	7,440,461.55	-	0.00%	
39	应交税费	7,736,885.74	7,736,885.74	-	0.00%	
40	其他应付款	-	-	-	0.00%	
41	持有待售负债	-	-	-	0.00%	
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0.00%	
43	其他流动负债	-	-	-	0.00%	
44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0.00%	
45	长期借款	-	-	-	0.00%	
46	应付债券	-	-	-	0.00%	
47	长期应付款	-	-	-	0.00%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0.00%	
49	预计负债	-	-	-	0.00%	
50	递延收益	-	-	-	0.00%	
5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0.00%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0.00%	
53	六、负债总计	2,909,628,276.79	2,909,903,488.19	275,211.40	0.01%	
54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74,839,064.90	479,780,843.76	104,941,778.86	28.00%	

资产评估师：方思程 程超

货币资金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3-1
共27页，第5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3-1-1	现金	0.00	0.00	-	0.00%	
3-1-2	银行存款	211,172,744.16	211,172,735.63	-8.53	0.00%	
3-1-3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	0.00%	
合计		211,172,744.16	211,172,735.63	-8.53	0.00%	

评估人员：赵懿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3-1-2
共27页，第6页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币种	外币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 汇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中行	#01288410032357	港币	71,942.85	0.89578	64,444.97	64,444.97	-	0.00%	
2	中行	#012-884-9-0004686	人民币	16,573,470.77	1.00000	16,680,876.07	16,573,470.77	-107,405.30	-0.64%	
3	中行	#012-884-9-0004686	美元	14,937,936.03	6.97620	104,372,702.24	104,210,029.33	-162,672.91	-0.16%	
4	中行	#012-884-9-0004686	澳币	1,004.84	4.87620	4,500.58	4,899.80	399.22	8.87%	
5	中行	#012-884-9-0004686	日元	1,058.00	0.06409	-	67.81	67.81	0.00%	
6	中行	#012-884-9-0004686	欧元	1.75	7.81550	-	13.68	13.68	0.00%	
7	中行(兴业)	#036-721-1-0125783	港币	129,186.07	0.89578	115,722.30	115,722.30	-	0.00%	
8	交通	#027-564-9-2007223	美元	252,227.34	6.97620	1,762,333.51	1,759,588.37	-2,745.14	-0.16%	
9	交通	#027-553-2-0045054	美元	3,001,566.67	6.97620	20,972,198.46	20,939,529.40	-32,669.06	-0.16%	
10	交通	#027-564-9-2007223	港币	2,334.20	0.89578	2,090.93	2,090.93	-	0.00%	
11	交通	#027-564-1-0007483	港币	7.60	0.89578	6.81	6.81	-	0.00%	
12	交通	#027-553-9-310347-5	人民币	80.68	1.00000	81.18	80.68	-0.50	-0.62%	
13	法国巴黎BNP	#056-00001-601787-008-61-USD	美元	1,666,147.34	6.97620	11,642,983.46	11,623,377.07	-19,606.39	-0.17%	
14	法国巴黎BNP	#056-00001-601787-012-49-CNY	人民币	229,450.03	1.00000	229,450.03	229,450.03	-	0.00%	
15	汇丰	#004-485-066674-274	美元	422,295.52	6.97620	2,950,614.50	2,946,018.01	-4,596.49	-0.16%	
16	汇丰	#004-485-8-006341	港币	49,270.29	0.89578	44,135.34	44,135.34	-	0.00%	
17	汇丰	#004-485-066674-285	人民币	69,646.87	1.00000	70,099.18	69,646.87	-452.31	-0.65%	
18	恒生	#024-787-100155-883(209)	美元	185,102.01	6.97620	1,293,323.30	1,291,308.64	-2,014.66	-0.16%	
19	恒生	#024-787-100155-883	港币	331.00	0.89578	296.50	296.50	-	0.00%	
20	恒生	#024-787-100155-226	人民币	98,576.96	1.00000	99,217.15	98,576.96	-640.19	-0.65%	
21	渣打	#003-447-1-042091-1	美元	146,864.05	6.97620	1,026,151.34	1,024,552.99	-1,598.35	-0.16%	
22	渣打	#003-447-1-042090-3	港币	149,499.69	0.89578	133,918.83	133,918.83	-	0.00%	
23	渣打	#003-447-1-776802-6	人民币	11,263.50	1.00000	11,336.67	11,263.50	-73.17	-0.65%	
24	渣打	#003-447-1-786029-1	人民币	82,618.48	1.00000	83,155.07	82,618.48	-536.59	-0.65%	
25	南洋	#043-472-9-219606-3	美元	884,561.54	6.97620	6,180,506.15	6,170,878.22	-9,627.93	-0.16%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3-1-2

共27页，第7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币种	外币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 汇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26	南洋	#043-472-1-105232-8	港币	4,324.90	0.89578	3,874.16	3,874.16	-	0.00%	
27	南洋	#043-472-9-219606-3	人民币	996.66	1.00000	1,003.13	996.66	-6.47	-0.64%	
28	南洋	#043-472-9-221350-2	人民币	9,268.37	1.00000	9,328.58	9,268.37	-60.21	-0.65%	
29	广发银行	#OSA102089709141100105	美元	15,385.32	6.97620	107,498.54	107,331.07	-167.47	-0.16%	
30	星展银行(香港)	788476604	美元	29,272.11	6.97620	204,526.70	204,208.09	-318.61	-0.16%	
31	星展银行(香港)	788476604	港币	21,598.77	0.89578	19,347.75	19,347.75	-	0.00%	
32	杭州中国工商	#NRA1202020009814004083	美元	24,835.27	6.97620	173,526.06	173,255.81	-270.25	-0.16%	
33	中国工商-香港	#072-861530032774	美元	940,400.89	6.97620	6,570,657.28	6,560,424.69	-10,232.59	-0.16%	
34	中国工商-香港	#072-861530032774	人民币	128,311.03	1.00000	129,144.33	128,311.03	-833.30	-0.65%	
35	中国工商-香港	#072-861511016913	港币	5,003.68	0.89578	4,482.20	4,482.20	-	0.00%	
36	中国民生	#800015864-214	美元	30,897.97	6.97620	215,886.82	215,550.42	-336.40	-0.16%	
37	三菱东京UFJ银行	#047-80800070264	美元	213,088.00	6.97620	1,488,863.95	1,486,544.51	-2,319.44	-0.16%	
38	三菱东京UFJ银行	#047-80889003212	人民币	262,601.99	1.00000	264,307.42	262,601.99	-1,705.43	-0.65%	
39	瑞穗银行	F15-768-291187	美元	64,058.35	6.97620	447,868.58	446,883.86	-984.72	-0.22%	
40	瑞穗银行	F15-768-906724	人民币	49,131.80	1.00000	49,163.36	49,131.80	-31.56	-0.06%	
41	海通国际证券-香港	#05-16552-00-337	港币	29,563.83	0.89578	26,482.69	26,482.69	-	0.00%	
42	新华汇富证券	#305399	美元	455.55	6.97620	3,182.97	3,178.01	-4.96	-0.16%	
43	新华汇富证券	#305399	港币	11,201.81	0.89578	10,034.36	10,034.36	-	0.00%	
44	凯基		美元	3,907,053.84	6.97620	27,298,913.38	27,256,389.00	-42,524.38	-0.16%	
45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	#846000025814	美元	100.00	6.97620	699.26	697.62	-1.64	-0.23%	
46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	#846000025806	港币	2,610.01	0.89578	2,337.99	2,337.99	-	0.00%	
47	中国建设银行(亚洲)	#846000025822	人民币	100.19	1.00000	100.26	100.19	-0.07	-0.07%	
48	浙商银行	#746-004-429-150	美元	118,607.32	6.97620	828,719.30	827,428.39	-1,290.91	-0.16%	
49	浙商银行	#746-004-420-050	港币	149,643.63	0.89578	134,047.77	134,047.77	-	0.00%	
50	中行	#012-884-0-000-4188	港币	3,762,594.89	0.89578	3,370,457.25	3,370,457.25	-	0.00%	

预付款项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表3-7

共27页，第10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收款单位名称（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币种	原币金额	基准日汇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Rio Tinto Commercial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288,017,406.34	0.89578	258,000,232.25	258,000,232.25	-	0.00%	
2	TRAFIGURA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212,724,374.70	0.89578	190,554,240.37	190,554,240.37	-	0.00%	
3	ITG RESOURCES (SINGAPORE)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68,045,619.00	0.89578	150,531,904.59	150,531,904.59	-	0.00%	
4	ROBE RIVER ORE SALES PTY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43,644,054.80	0.89578	128,673,471.41	128,673,471.41	-	0.00%	
5	VAST LUCKY (HK) LIMITE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22,882,115.49	0.89578	110,075,341.41	110,075,341.41	-	0.00%	
6	COMPANIA MINERA DEL PACIFICO S.A.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14,643,016.05	0.89578	102,694,920.92	102,694,920.92	-	0.00%	
7	CENTRAL MINERALS (GROUP) LIMITE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12,664,535.59	0.89578	100,922,637.69	100,922,637.69	-	0.00%	
8	GLENORE INTERNATIONAL AG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12,310,946.90	0.89578	100,785,056.01	100,785,056.01	-	0.00%	
9	BHP BILLITON MARKETING AG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11,740,234.18	0.89578	100,094,666.97	100,094,666.97	-	0.00%	
10	IOC SALES LIMITE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88,532,108.74	0.89578	79,305,292.37	79,305,292.37	-	0.00%	
11	CAPELLA GROUP CO., LIMITE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23,520,942.66	0.89578	21,069,590.02	21,069,590.02	-	0.00%	
12	XIAMEN ITG GROUP CORP.,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09,849,555.77	0.89578	98,401,035.07	98,401,035.07	-	0.00%	
13	VALE INTERNATIONAL SA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68,522,582.77	0.89578	61,381,159.19	61,381,159.19	-	0.00%	
14	PROSPERITY STEEL UNITED SINGAPORE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45,680,821.30	0.89578	40,919,966.10	40,919,966.10	-	0.00%	
15	HANGZHOU IRON AND STEEL (H.K.) CO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90,866,027.07	0.89578	81,395,969.73	81,395,969.73	-	0.00%	
16	SINGAPORE (COGENERATION) STEEL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76,842,927.72	0.89578	68,834,357.79	68,834,357.79	-	0.00%	
17	CHINA RAILWAY MATERIALS IMPORT&EXPORT CO.,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72,426,143.24	0.89578	64,877,890.59	64,877,890.59	-	0.00%	
18	METINVEST INTERNATIONAL S.A.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55,835,110.73	0.89578	50,015,975.49	50,015,975.49	-	0.00%	
19	HONG KONG JINTENG DEVELOPMENT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52,696,245.26	0.89578	47,204,242.58	47,204,242.58	-	0.00%	
20	CARGILL INTERNATIONAL TRADING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38,069,882.37	0.89578	34,102,239.23	34,102,239.23	-	0.00%	
21	CARAVEL METALLURGICAL LIMITE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49,826,576.28	0.89578	44,633,650.50	44,633,650.50	-	0.00%	
22	BAOSTEEL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CO.,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371.52	0.89578	332.80	332.80	-	0.00%	
23	FORNATO ASSOCIATED SINGAPORE HOLDINGS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31,053,449.46	0.89578	27,817,058.96	27,817,058.96	-	0.00%	
24	METAL CORP TRADING AG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30,835,387.36	0.89578	27,621,723.29	27,621,723.29	-	0.00%	
25	SWISSMARINE ASIA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24,548,340.97	0.89578	21,989,912.87	21,989,912.87	-	0.00%	
26	UNICORE RESOURCES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3,036,089.24	0.89578	2,719,668.02	2,719,668.02	-	0.00%	
27	ONG CAPITAL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2,449,044.00	0.89578	2,193,804.63	2,193,804.63	-	0.00%	
28	BST (HK) LIMITE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1,696,960.12	0.89578	1,520,102.94	1,520,102.94	-	0.00%	
29	MITSUBISHI CORPORATION INTL INTERNATIONAL PTE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358,037.16	0.89578	320,722.53	320,722.53	-	0.00%	
30	NINGBO HENGHOU INDUSTRIES CO., LTD.	货款	2019年12月	1年以内	港币	358,037.16	0.89578	320,722.53	320,722.53	-	0.00%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表4-6
共27页，第16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0.00		0.00		0.00		0.00%
4-6-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4-6-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0.00		0.00		0.00		0.00%
4-6-3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0.00		0.00		0.00		0.00%
	设备类合计	1,254,297.63	130,652.54	880,510.00	772,350.00	-373,787.63	641,697.46	-29.80%	491.15%
4-6-4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0.00		0.00		0.00		0.00%
4-6-5	固定资产-车辆		0.00		0.00		0.00		0.00%
4-6-6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1,254,297.63	130,652.54	880,510.00	772,350.00	-373,787.63	641,697.46	-29.80%	491.15%
4-6-7	固定资产-土地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合计	1,254,297.63	130,652.54	880,510.00	772,350.00	-373,787.63	641,697.46	-29.80%	491.15%

评估人员：赵懿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4-6-6

共27页，第17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Accounting software system Dynamic			台	1	1999年1月	1999年1月	3,583.12	0.00	3,580.00	100%	3,580.00	0.00%
2		打印机	EPSON LQ-2180		台	1	2000年1月	2000年1月	4,031.01	0.00	3,710.00	15%	560.00	
3		电脑			台	4	2000年1月	2000年1月	63,600.38	0.00	5,310.00	15%	800.00	
4		电脑			台	1	2000年1月	2000年1月	5,732.99	0.00	1,330.00	15%	200.00	
5		电脑			台	1	2001年1月	2001年1月	5,374.68	0.00	1,330.00	15%	200.00	
6		打印机	镭射打印机		台	1	2001年1月	2001年1月	1,789.77	0.00	1,650.00	15%	250.00	
7		电脑显示器			台	15	2002年1月	2002年1月	11,913.88	0.00	2,250.00	二手价	2,250.00	
8		打印机		Epson	台	1	2002年1月	2002年1月	1,243.34	0.00	1,140.00	15%	170.00	
9		公司電腦上網線路			台	1	2002年1月	2002年1月	3,717.49	0.00	2,450.00	15%	370.00	
10		會計部會計軟件和服務器			台	1	2002年1月	2002年1月	28,785.49	0.00	1,330.00	15%	200.00	
11		會計部會計軟件和服務器			台	1	2003年1月	2003年1月	19,929.31	0.00	1,330.00	15%	200.00	
12		电脑			台	2	2003年1月	2003年1月	19,151.78	0.00	2,650.00	15%	400.00	
13		电脑	DELL DIMENSION 3000 DESKTOP		台	1	2005年7月	2005年7月	5,356.76	0.00	1,330.00	15%	200.00	
14		电脑	DELL DIMENSION 3000 DESKTOP		台	1	2005年7月	2005年7月	8,823.43	0.00	1,330.00	15%	200.00	
15		电脑	Dell Dimension 3000 Desktop		台	1	2005年10月	2005年10月	5,688.20	0.00	1,330.00	15%	200.00	
16		切碎机	Ideal Shredder		台	1	2005年10月	2005年10月	3,000.86	0.00	2,850.00	15%	430.00	
17		电脑	Dell Dimension 1100 Desktop		台	1	2006年1月	2006年1月	3,800.79	0.00	1,330.00	15%	200.00	
18		电脑	Lenovo 4000 G4000		台	1	2008年10月	2008年10月	5,374.68	0.00	1,330.00	15%	200.00	
19		电脑	DELL DIMENSION 3000 DESKTOP		台	1	2008年10月	2008年10月	30,658.07	0.00	1,330.00	15%	200.00	
20		电脑	DELL DIMENSION 3000 DESKTOP		台	1	2008年10月	2008年10月	26,559.88	0.00	1,330.00	15%	200.00	
21		防火墙	DELL DIMENSION 3000 DESKTOP		台	1	2008年12月	2008年12月	11,788.46	0.00	9,430.00	15%	1,410.00	
22		Windows Server 2003 Eng OEM			台	1	2009年4月	2009年4月	4,926.79	0.00	4,140.00	100%	4,140.00	
23		Financial Accounting UFO Report			台	1	2009年5月	2009年5月	2,463.40	0.00	2,070.00	100%	2,070.00	
24		ERP-U8 system			台	1	2009年5月	2009年5月	440,021.47	0.00	369,620.00	100%	369,620.00	
25		显示屏			台	13	2009年9月	2009年9月	1,115.26	0.00	1,950.00	二手价	1,950.00	
26		电脑			台	1	2010年6月	2010年6月	5,939.02	0.00	1,330.00	15%	200.00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4-6-6

共27页，第18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序号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27		联想pad			台	2	2011年4月	2011年4月	5,684.62	0.00	2,650.00	400.00	15%	
28		联想pad			台	2	2011年5月	2011年5月	3,493.54	0.00	2,650.00	400.00	15%	
29		联想pad			台	1	2011年8月	2011年8月	2,842.31	0.00	1,330.00	200.00	15%	
30		联想pad			台	1	2011年8月	2011年8月	2,831.56	0.00	1,330.00	200.00	15%	
31		打印机			台	1	2012年6月	2012年6月	1,925.03	0.00	1,890.00	280.00	15%	
32		软件			台	1	2012年8月	2012年8月	5,105.95	0.00	4,540.00	680.00	15%	
33		电脑			台	2	2013年1月	2013年1月	4,478.90	0.00	2,650.00	400.00	15%	
34		电脑			台	1	2013年3月	2013年3月	5,280.62	0.00	1,330.00	200.00	15%	
35		电脑			台	1	2013年5月	2013年5月	4,475.32	0.00	1,330.00	200.00	15%	
36		电脑			台	2	2013年7月	2013年7月	6,681.62	0.00	2,650.00	400.00	15%	
37		软件	2 SET MS OFFICE 2010		台	2	2013年7月	2013年7月	3,762.28	0.00	3,420.00	3,420.00	100%	
38		电脑			台	1	2013年11月	2013年11月	8,241.18	0.00	2,110.00	320.00	15%	
39		硬盘	联想硬盘 500GB 7200RPM	联想	台	1	2014年5月	2014年5月	2,877.25	0.00	2,880.00	430.00	15%	
40		用友软件系统 NCS.7			台	1	2014年5月	2014年5月	268,734.00	0.00	249,920.00	249,920.00	100%	
41		硬盘+显示屏			台	1	2014年6月	2014年6月	5,528.75	0.00	5,140.00	770.00	15%	
42		电脑	ONE SET LENOVO - ISAAC		台	1	2015年7月	2015年7月	7,596.21	759.62	3,490.00	520.00	15%	
43		电脑	NOTEBOOK 3SET & OFFICE		台	3	2016年12月	2016年12月	35,291.04	13,528.23	22,160.00	8,420.00	38%	
44		防火墙系统			台	1	2017年3月	2017年3月	11,542.13	5,001.59	6,700.00	4,360.00	65%	
45		电脑			台	1	2017年8月	2017年8月	4,354.39	2,249.77	3,100.00	1,610.00	52%	
46		安泰公司WIFI系统装置			台	1	2018年6月	2018年6月	12,773.82	8,728.78	12,390.00	9,910.00	80%	
47		电脑			台	1	2018年8月	2018年8月	14,672.88	10,515.56	12,210.00	8,790.00	72%	
48		电脑	LENOVO THINKCENTRE M92N		台	8	2018年11月	2018年11月	40,800.97	31,280.75	34,930.00	26,550.00	76%	
49		公司服务器系统 - SIMPLE SYSTEMS LTD	SIMPLE SYSTEMS LTD		台	1	2019年2月	2019年2月	67,093.03	54,792.64	67,090.00	59,710.00	89%	
50		手提电脑			台	1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3,859.92	3,795.60	3,860.00	3,860.00	100%	

短期借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5-1
共27页，第22页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放款银行（或机构）名称	发生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币种	外币金额	账面价值	外币基准日汇率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备注	
1	汇丰银行-YCLHKH383197 宁钢	2019年11月4日	2020年2月2日	L+0.65%	美元	7,471,785.60	52,205,993.62	6.97620	52,124,670.70	-81,322.92	-0.16%		
2	恒生银行-CILTSE465567 宁钢	2019年11月7日	2020年2月5日	L+0.7%	美元	4,345,612.19	30,363,157.40	6.97620	30,315,859.76	-47,297.64	-0.16%		
3	中国银行-宁钢	2019年11月11日	2020年2月9日	L+0.85%	美元	11,144,401.90	77,866,872.20	6.97620	77,745,576.53	-121,295.67	-0.16%		
4	中国银行-宁钢	2019年11月12日	2020年2月10日	L+0.85%	美元	5,164,543.58	36,085,099.81	6.97620	36,028,888.92	-56,210.89	-0.16%		
5	南洋商业银行-宁钢	2019年10月17日	2020年2月15日	L+0.7%	美元	6,329,372.63	44,223,858.23	6.97620	44,154,969.34	-68,888.89	-0.16%		
6	中国银行-宁钢	2019年11月19日	2020年2月17日	L+0.85%	美元	14,690,457.63	102,643,461.46	6.97620	102,483,570.52	-159,890.94	-0.16%		
7	工行-IF302LTB903606 宁钢	2019年11月20日	2020年2月18日	L+1%	美元	14,953,326.58	104,480,148.89	6.97620	104,317,396.89	-162,752.00	-0.16%		
8	法巴-杭钢国贸-1.3	2019年10月22日	2020年2月20日	L+1%	美元	5,642,257.07	39,422,924.10	6.97620	39,361,513.77	-61,410.33	-0.16%		
9	恒生银行-CILTSE465507 马鞍山润华	2019年11月25日	2020年2月23日	L+0.7%	美元	4,880,754.15	34,102,239.23	6.97620	34,049,117.10	-53,122.13	-0.16%		
10	工行-IF302LTB903661 宁钢	2019年11月26日	2020年2月24日	L+1%	美元	13,632,047.00	95,248,257.48	6.97620	95,099,886.28	-148,371.20	-0.16%		
11	汇丰银行-YCLHKH370289 宁钢	2019年11月27日	2010年2月25日	L+0.65%	美元	3,979,523.77	27,805,266.86	6.97620	27,761,953.72	-43,313.14	-0.16%		
12	中国银行-马鞍山润华	2019年11月28日	2020年2月26日	L+0.85%	美元	6,755,928.88	47,204,242.58	6.97620	47,130,711.05	-73,531.53	-0.16%		
13	中国银行-宁钢	2019年11月29日	2020年2月27日	L+0.85%	美元	9,285,402.98	64,877,890.59	6.97620	64,776,828.27	-101,062.32	-0.16%		
14	恒生银行-CILTSE465545 宁钢	2019年12月4日	2020年3月2日	L+0.7%	美元	3,412,938.41	23,846,487.36	6.97620	23,809,340.94	-37,146.42	-0.16%		
15	恒生银行-CILTSE465543 宁钢	2019年12月4日	2020年3月2日	L+0.7%	美元	9,604,777.60	67,109,387.89	6.97620	67,004,849.49	-104,538.40	-0.16%		
16	恒生银行-CILTSE465544 宁波富春东方	2019年12月4日	2020年3月2日	L+0.7%	美元	3,812,940.33	26,641,334.37	6.97620	26,599,834.33	-41,500.04	-0.16%		
17	工行-IF302LTB903745 东菱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3月4日	L+1%	美元	3,953,254.79	27,621,723.29	6.97620	27,578,696.07	-43,027.22	-0.16%		
18	恒生银行-CILTSE052608 宁钢	2019年12月10日	2020年3月8日	L+0.7%	美元	2,748,072.00	19,201,009.90	6.97620	19,171,099.89	-29,910.01	-0.16%		
19	中国银行-(可以在1月13日还款)-宁钢	2019年12月11日	2020年3月9日	L+0.85%	美元	13,968,937.98	97,602,143.06	6.97620	97,450,105.14	-152,037.92	-0.16%		
20	中国银行-(可以在1月13日还款)-马鞍山润华	2019年12月12日	2020年3月10日	L+0.85%	美元	14,424,480.37	100,785,056.00	6.97620	100,628,059.96	-156,996.04	-0.16%		
21	工行-IF302LTB 马鞍山润华	2019年12月23日	2020年3月21日	L+1%	美元	9,851,657.40	68,834,357.79	6.97620	68,727,132.35	-107,225.44	-0.16%		
22	中国银行-(可以在1月23日还款)-宁钢	2019年12月23日	2020年3月21日	L+0.85%	美元	16,353,435.51	114,262,827.60	6.97620	114,084,836.80	-177,990.80	-0.16%		
23	中国银行-(可以在1月30日还款)-马鞍山润华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3月28日	L+0.85%	美元	7,158,347.53	50,015,975.49	6.97620	49,938,064.04	-77,911.45	-0.16%		
24	中国银行-(可以在1月30日还款)-杭钢国贸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3月28日	L+0.85%	美元	4,677,280.00	32,680,548.25	6.97620	32,629,640.74	-50,907.51	-0.16%		
25	法巴-马鞍山润华	2019年12月30日	2020年3月28日	L+1%	美元	11,787,781.85	82,362,221.96	6.97620	82,233,923.74	-128,298.22	-0.16%		
26	工行-IF302LTB 马鞍山润华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29日	L+1%	美元	10,871,036.91	75,956,848.06	6.97620	75,838,527.69	-118,320.37	-0.16%		

预收款项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

表5-6

共27页，第25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富春有限公司

序号	户名（结算对象）	发生日期	业务内容	币种	原币金额	基准日汇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备注
1	NINGBOHENGHOUINDUSTRIESCO.,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253,979,413.51	0.89578	227,509,679.03	227,509,679.03	0.00	0.00%	
2	TONGLING YIXIN RENEWABLE RESOURCES CO.,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144,951,038.86	0.89578	129,844,241.59	129,844,241.59	0.00	0.00%	
3	NINGBO HENGHOU INDUSTRIES CO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123,953,153.92	0.89578	111,034,756.22	111,034,756.22	0.00	0.00%	
4	WESTLAKE GROUP (HK) CO.,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91,139,882.18	0.89578	81,641,283.66	81,641,283.66	0.00	0.00%	
5	TONGLING PORTSHIPPING INVESTMENT CONSTRUCTION G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74,515,114.98	0.89578	66,749,149.70	66,749,149.70	0.00	0.00%	
6	ANRUGUANG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CO.,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72,199,603.86	0.89578	64,674,961.15	64,674,961.15	0.00	0.00%	
7	HIGH HOPE ZHONGDING CORPORATION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51,454,980.10	0.89578	46,092,342.07	46,092,342.07	0.00	0.00%	
8	IOC SALES LIMITE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33,347,370.41	0.89578	29,871,907.47	29,871,907.47	0.00	0.00%	
9	HENGHOU INDUSTRIES (HONG KONG) LIMITE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29,040,813.60	0.89578	26,014,180.01	26,014,180.01	0.00	0.00%	
10	MAANSIAN RUNTEA IRON AND STEEL MATERIALS CO., LT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27,293,604.77	0.89578	24,449,065.28	24,449,065.28	0.00	0.00%	
11	Chichester Metals Pty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4,341,361.99	0.89578	3,888,905.24	3,888,905.24	0.00	0.00%	
12	NINGBO IRON AND STEEL CO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1,900,356.90	0.89578	1,702,301.70	1,702,301.70	0.00	0.00%	
13	BST (HK) LIMITE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1,696,960.12	0.89578	1,520,102.94	1,520,102.94	0.00	0.00%	
14	PHAETON RESOURCES LIMITE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823,610.50	0.89578	737,773.81	737,773.81	0.00	0.00%	
15	Rio Tinto Commercial Pte.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819,076.13	0.89578	733,712.02	733,712.02	0.00	0.00%	
16	MITSUBISHI CORPORATION RTM INTERNATIONAL PTE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358,037.16	0.89578	320,722.53	320,722.53	0.00	0.00%	
17	HG SURE HOLDING PTE.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139,294.19	0.89578	124,776.95	124,776.95	0.00	0.00%	
18	ROBE RIVER ORE SALES PTY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96,159.96	0.89578	86,138.17	86,138.17	0.00	0.00%	
19	JINSHAN INTERNATIONAL AUSTRALIA PTY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58,046.43	0.89578	51,996.82	51,996.82	0.00	0.00%	
20	WAYCO ENTERPRISES LTD.	2019年12月	货款	港币	18,720.00	0.89578	16,769.00	16,769.00	0.00	0.00%	
	合计						817,064,765.36	817,064,765.36	0.00	0.00%	

评估人员：赵懿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楼旭波

填表日期：2020年1月

